

# 北京市老龄事业发展报告（2023）

北京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北京市老龄协会

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

## 编辑说明

《北京市老龄事业发展报告（2023）》分为综述、正文、展望、附录四个部分。其中正文共分七章：第一章客观呈现 2023 年北京市人口老龄化现状与特点。第二章至第七章具体回顾北京市 2023 年老龄事业发展情况，包含老年社会保障、养老服务、老年健康、银发经济、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京津冀为老服务协同发展六个方面。

本报告相关概念和数据说明如下：

1. 老年人：是指 60 周岁以上的公民。本概念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版）中的界定标准。

2. 第一章“人口老龄化现状与特征”中，北京市常住老年人口数据由市统计局提供，户籍老年人口 60 至 99 岁数据为市公安局人口监测系统 2023 年底时点数据，100 岁及以上人口数据来源于市民政局高龄津贴发放工作统计系统；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3. 第二至七章内容及数据主要由市委老干部局、市教委、市科委、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体育局、市园林绿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北京金融监管局、市医保局、市中医药局、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团市委、市残联、市妇联、市科协、市公园管理中心、市交通委、市老龄协会等市老龄委成员单位提供。

4. 本报告中的数据结点均为 2023 年底。

## 目录

综述	4
<b>第一章 人口老龄化现状与特征</b>	<b>8</b>
一、老龄化程度持续加深	8
二、老年抚养比提高较快	18
三、高龄化趋势显著	21
<b>第二章 老年社会保障体系</b>	<b>26</b>
一、社会保险体系	26
二、老年人社会福利	28
三、社会救助	28
<b>第三章 养老服务体系</b>	<b>31</b>
一、居家社区养老服务	31
二、机构养老服务	34
三、养老服务保障机制	35
<b>第四章 老年健康支撑体系</b>	<b>38</b>
一、老年医疗环境	38
二、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	40
三、医养结合	42
四、中医药健康养老	43
五、老年医学人才培养	46
<b>第五章 银发经济</b>	<b>47</b>
一、老年用品和相关服务供给	47
二、养老科技和智慧养老服务	48
三、老年康复辅助器具研发与供给服务	48
四、养老金融服务	49
五、“养老+行业”融合发展	50
<b>第六章 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b>	<b>51</b>
一、老年宜居环境	51
二、老年人社会参与	53

三、老年人权益保护 .....	57
四、智慧助老服务 .....	58
五、养老孝老敬老社会氛围 .....	59
<b>第七章 京津冀为老服务协同发展 .....</b>	<b>61</b>
一、养老事业协同 .....	61
二、养老产业协同 .....	62
三、健康服务协同 .....	63
<b>展望 .....</b>	<b>64</b>
<b>附录 .....</b>	<b>66</b>
2023 年北京市部分老龄政策文件 .....	66

## 综述

2023年，北京市老龄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龄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北京市第十三次党代会要求，着力深化改革创新，加快完善老龄工作体制机制，持续优化顶层设计，全面推动老龄事业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于新时代首都发展。

整体来看，2023年，北京市老龄事业发展取得八大成效：

**老龄政策体系更加健全。**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完善北京市养老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市民政局等部门出台了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养老助餐、综合为老服务平台、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失能失智照护服务支持、居家适老化改造等配套政策，形成“1+6”养老服务政策支撑体系。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民政局等部门联合印发《北京市关于进一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的实施方案》，深入开展医养结合服务。同时，规范老年人居家医疗服务、社区老年健康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家庭医生签约、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全方位提升老年人健康服务保障水平。老年人福利政策更加细化，京津冀为老服务协同发展常态化机制不断健全，指引全市老龄工作更高质量发展。

**老年社会保障水平持续提升。**继续上调退休人员养老金、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和福利养老金。积极稳妥推进个人养老金业务，全市累计开立个人养老金账户约441万户。持续发展商业养老年金保险、专属商业养老保险，逐步健全普惠型商业医疗保险。稳步推进长期护理保险试点，石景山区长期护理保险试点覆盖42.79万人，为符合护理条件的4503名重度失能人员提供了专业照护服务支持。

**首都特色养老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将养老工作作为“一号工程”，积极构建以区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为统筹、以街道（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为枢纽、以社区养老服务驿站为延伸的三级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完善养老服务供给网络，打造全市首家街道（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新增养老助餐点243家，累计建成1772家；新建养老家庭照护床位5702张，累计建成并运营约2.1万张；全市已建成并运营社区养老服务驿站1498家、养老照料中心301家；全市养老机构571家，床位11.2万张。在城六区复制推广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新模式，累计签约长

期上门居家照护服务 813 单。出台实施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点建设管理办法，加快完善“以院统站带点”的农村养老服务模式，进一步补齐农村养老服务短板。

**老年健康服务体系进一步优化。**连续两年将老年护理中心和安宁疗护中心转型建设列入北京市重要民生实事项目，推动西城区广外医院等 11 家医疗机构转型建设老年护理中心，增加老年护理床位 220 张；推动昌平区沙河医院等 6 家医疗机构转型建设安宁疗护中心，增加安宁疗护床位 300 张，累计 72 家医疗机构设置了安宁疗护床位，开放安宁疗护床位 1169 张。全市建立家庭医生团队 6750 个，累计签约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 261.9 万人。在全国率先开展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老年健康服务规范化建设，分别累计达标创建 595 家、341 家。朝阳区、海淀区被命名为“全国医养结合示范区”，乐成老年事业投资有限公司、国投健康养老照料中心、海淀区学院路优护万家养老照料中心被命名为“全国医养结合示范机构”。截至 2023 年底，全市医养结合机构总数为 217 家，床位总数 13.07 万张，其中，两证齐全的 205 家，提供嵌入式医疗卫生服务的养老机构 12 家，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签约 1298 对，医养结合服务能力不断提升。

**智慧养老取得阶段性成果。**市民政局上线“北京养老服务网”及配套小程序，作为全市智慧养老服务供需对接数字化平台，实现全市养老服务信息一点就看、特色养老服务一查就有、区域协作一同发展、养老服务一体监管等功能，并在全国率先全面推行制式养老服务合同网签，2023 年全市养老服务机构累计网签 3.4 万余份合同。上线“京彩时光”信息平台，与“志愿北京”实现信息共享。推进就医全流程数字化，打造“京通”小程序“健康服务”模块，建成全市统一预约挂号平台，建成互联网医院 71 家。推动建设智慧助老应用场景与示范，拓展扫码打车覆盖面，推进智慧旅游地图建设，开展“智慧助老·我教老人用手机”专项行动，帮助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西城区升级全区智慧养老大数据平台 2.0 版，实现老年人口分布、服务资源分布、养老服务开展情况等一网管全域。经开区发布全市首个智慧城市场景创新需求清单，包括“智慧养老健康监测场景”，并运行“经开区数字化养老助餐服务平台”，覆盖 1.7 万常住老年人，各助餐点累计服务 300 万人次。

**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加快推进。**东城区和平里街道东河沿社区等 32 个社区

被评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累计有 93 个社区入选。西城区小马厂西社区等 7 个社区入选住建部“完整社区”试点。大力开展老旧小区改造民生工程，全年新开工 355 个小区、新完工 183 个小区；老楼加装电梯年内新开工 1043 部，完工 693 部，全市累计加装电梯 3550 部，3.2 万余名老年人出行受益。积极推动老年人社会参与，拓展完善老年教育服务体系，据不完全统计，全市共有 4300 多个老年学校，其中市级老年大学 5 个、区级老年大学 36 个、街乡级老年学校 250 个、村社级老年教学点 4007 个、其他老年教育机构 30 余个。印发《北京市志愿服务信用信息管理办法》，制定《北京市志愿服务协议书（示范文本）》，规范志愿服务管理。进一步加强老党员先锋队建设，打造“时代先锋·京彩有我”品牌，在全市推选出首批 27 支品牌队伍。连续 13 年在全市开展“孝星”“孝顺榜样”命名活动，2023 年命名 10 名北京市“孝顺榜样”和 54 名“孝顺之星”。连续 10 年开展寻找“首都最美家庭”活动，把孝亲敬老类型的最美家庭作为寻找重点，从市级层面挖掘“首都最美家庭”3000 余户，营造养老孝老敬老的社会氛围。

**老年人权益保护工作更加聚焦。**加大普法宣传力度，组织开展法律宣讲上千场，覆盖 500 余万人次。建立老年维权热线联动机制，全年接听老年人法律咨询电话上万人次。认真办理涉老信访和建议，推动养老助餐、老年人出行、居家上门医疗服务等工作落实改善。多元化解涉老矛盾纠纷，积极推动诉源治理，做好涉老矛盾纠纷的排查预警，帮助老年人化解家庭矛盾纠纷上万件。持续深入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对养老服务、金融理财等重点领域进行专项整治，对重大养老诈骗案件实行挂牌督办，将全链条打击整治、“一案多查”、追赃挽损落实到位，起到了“办理一案，警示一片”的良好效果。多渠道提供援助帮扶，将老年人法律援助、公证服务列入公共法律服务专项计划，全年服务千余件，减免费用超百万元。市老龄协会组织律师、社工师及公益与志愿力量，为困境老年人提供法律帮扶 115 件。重点面向孤寡残障失能等特殊困难老年人，帮助解决其因民事行为能力丧失带来的委托代理与监护问题，签约服务 100 多户家庭，提供服务 1800 余人次。

**京津冀为老服务协同发展向纵深推进。**建立京津冀养老服务协同专题工作组机制，三地民政部门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京津冀养老服务协同发展的行动方案》

《关于推进京津冀养老政策协同的若干措施》等系列文件，加快推进三地养老项目、政策、人才、医养、区域、行业“六个协同”，全力打造京津冀养老服务协同示范区。在北京养老服务网设置“京津冀养老”板块，实现三地优质养老服务信息资源实时发布、同步共享。北京养老服务网及小程序展示津冀优质养老机构41家、优质养老项目27个。推进京津冀老年健康服务协同发展，不断优化京津冀老年人就医环境，累计建设京津冀医联体40个。

## 第一章 人口老龄化现状与特征

2023年,北京市人口老龄化程度持续加深,60岁及以上常住人口占比22.6%,高出全国平均水平1.5个百分点;60岁及以上户籍人口占比30.2%,首次突破30%。高龄化趋势显著,近十年全市户籍高龄老年人增加13.2万人。区域老龄化程度差异显著,朝阳区、海淀区、西城区户籍老年人口及户籍高龄人口排在前三位,近五年海淀区高龄人口占户籍老年人口的比重保持在第一位。

### 一、老龄化程度持续加深

#### (一) 常住老年人口增速高于常住人口<sup>1</sup>

##### ● 常住老年人口总量

2023年底,北京市常住人口为2185.8万人,其中:

60岁及以上常住人口为494.8万人,占常住人口的22.6%;与2022年底相比,增加29.7万人,增长6.4%,增速高于常住人口6.3个百分点。

65岁及以上常住人口为346.9万人,占常住人口的15.9%;与2022年底相比,增加16.8万人,增长5.1%。

80岁及以上常住人口为67.5万人,占常住人口的3.1%。具体见图1-1、图1-2。

---

<sup>1</sup> 2023年常住人口有关数据为全国统一组织开展的2023年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推算数,调查标准时点为2023年11月1日零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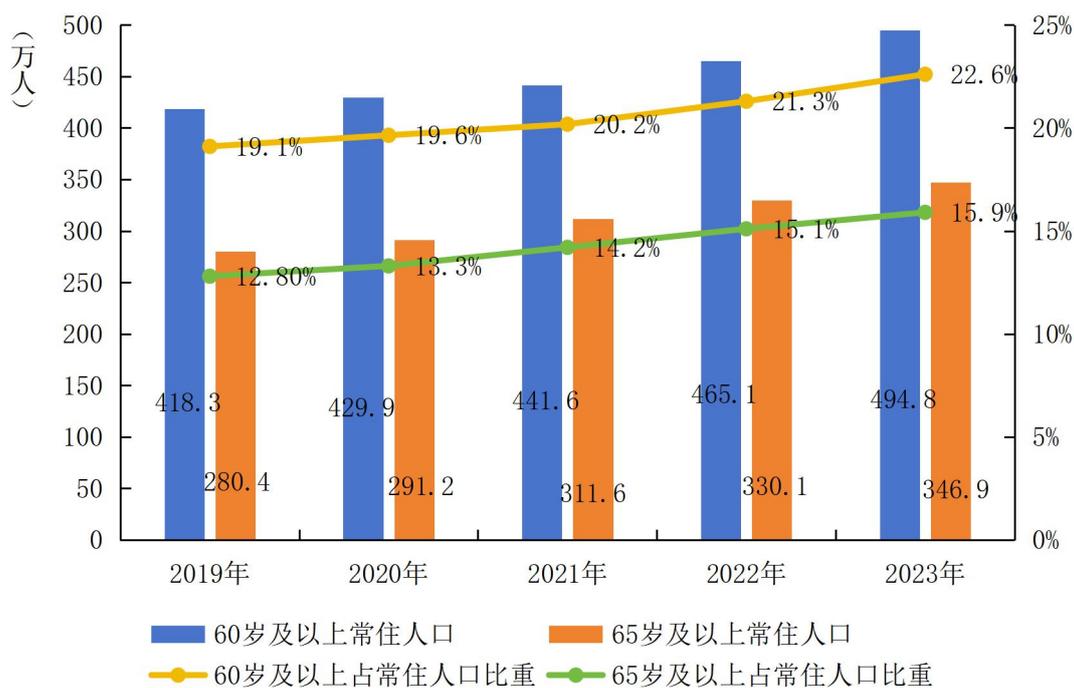


图 1-1 2019-2023 年北京市常住老年人口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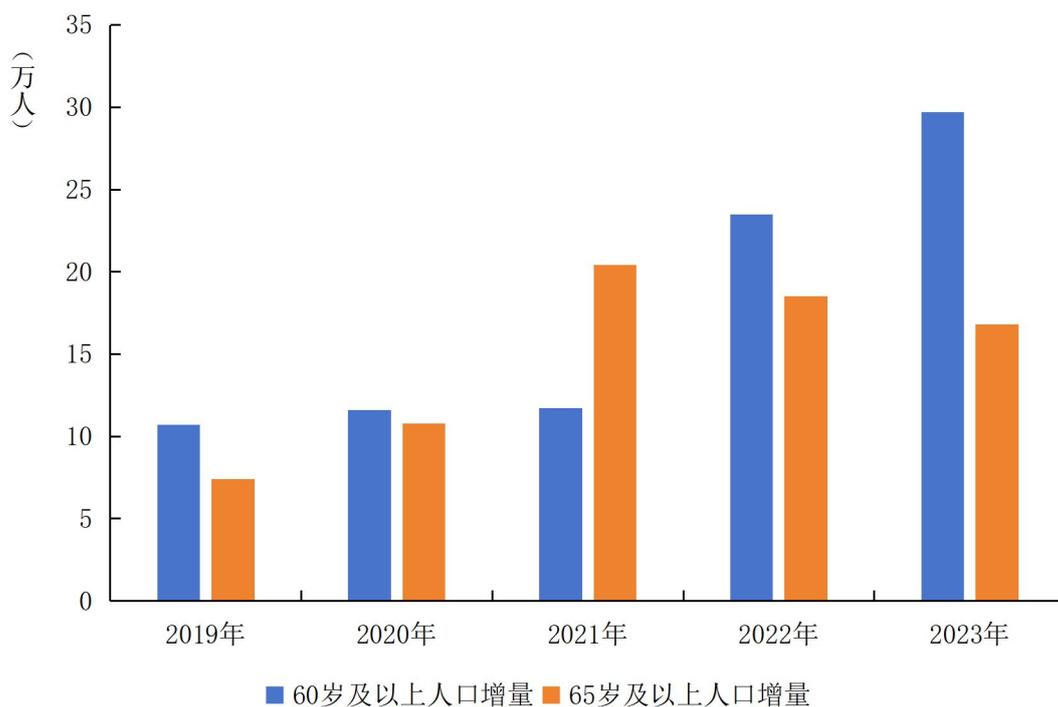


图 1-2 2019-2023 年北京市常住老年人口增长情况

● 常住老年人口年龄构成

在 60 岁及以上常住人口中，

60~69 岁常住人口为 285.7 万人，占常住老年人口的 57.7%；

70~79岁常住人口为141.6万人，占常住老年人口的28.6%；  
80岁及以上常住人口为67.5万人，占常住老年人口的13.7%。具体见图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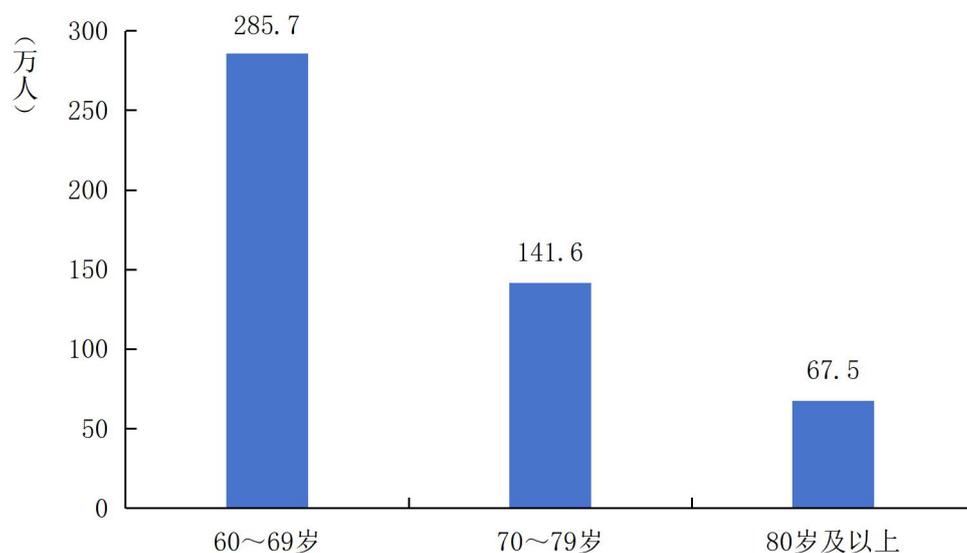


图1-3 2023年北京市常住老年人口年龄分布情况

## (二) 户籍老年人口增速连续10年高于同期户籍人口增速

### ● 户籍老年人口总量

2023年底，北京市户籍人口为1431.2万人，与2022年底相比，增加3.5万人，其中：

60岁及以上户籍人口为431.6万人，占户籍人口的30.2%；

65岁及以上户籍人口为308.9万人，占户籍人口的21.6%，占户籍老年人口的71.6%；

80岁及以上户籍人口为64.8万人，占户籍人口的4.5%，占户籍老年人口的15.0%。具体见图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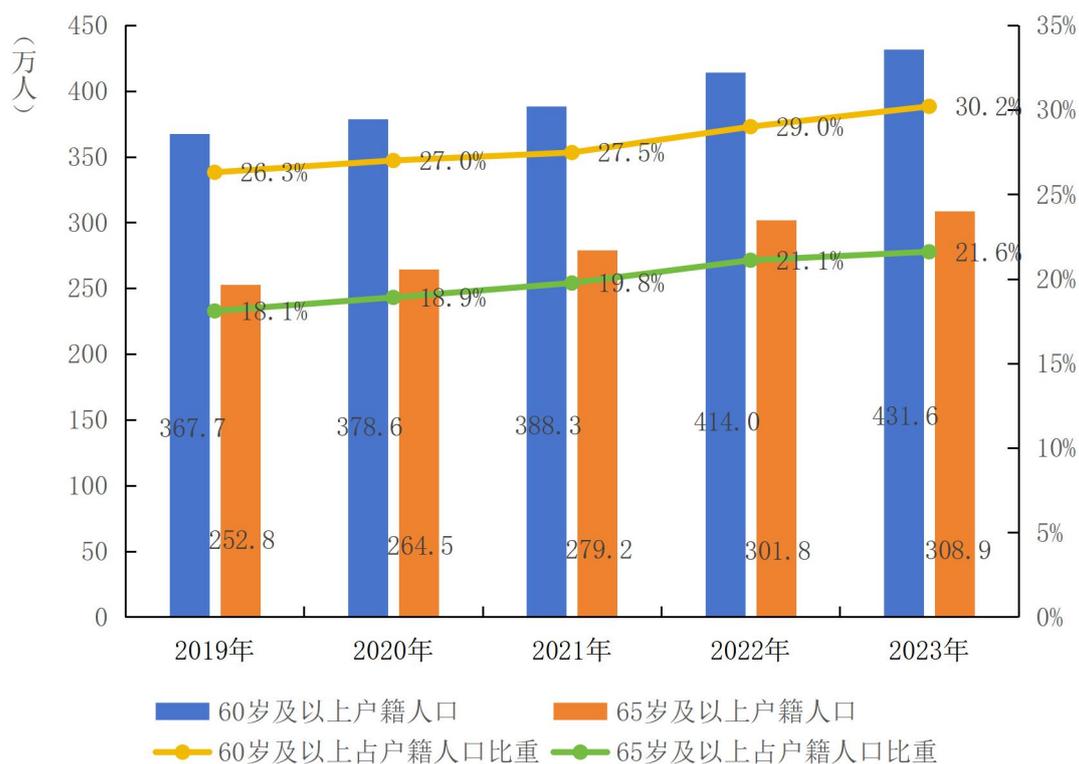


图 1-4 2019-2023 年北京市户籍老年人口情况

### ● 户籍老年人口年龄构成

在 60 岁及以上户籍人口中，

60~64 岁户籍人口为 122.7 万人，占户籍老年人口的 28.4%；  
 65~69 岁户籍人口为 116.4 万人，占户籍老年人口的 27.0%；  
 70~74 岁户籍人口为 82.5 万人，占户籍老年人口的 19.1%；  
 75~79 岁户籍人口为 45.3 万人，占户籍老年人口的 10.5%；  
 80~84 岁户籍人口为 31.0 万人，占户籍老年人口的 7.2%；  
 85~89 岁户籍人口为 23.1 万人，占户籍老年人口的 5.4%；  
 90~94 岁户籍人口为 8.7 万人，占户籍老年人口的 2.0%；  
 95~99 岁户籍人口为 1.9 万人，占户籍老年人口的 0.4%；  
 100 岁及以上户籍人口为 1328 人。具体见图 1-5、图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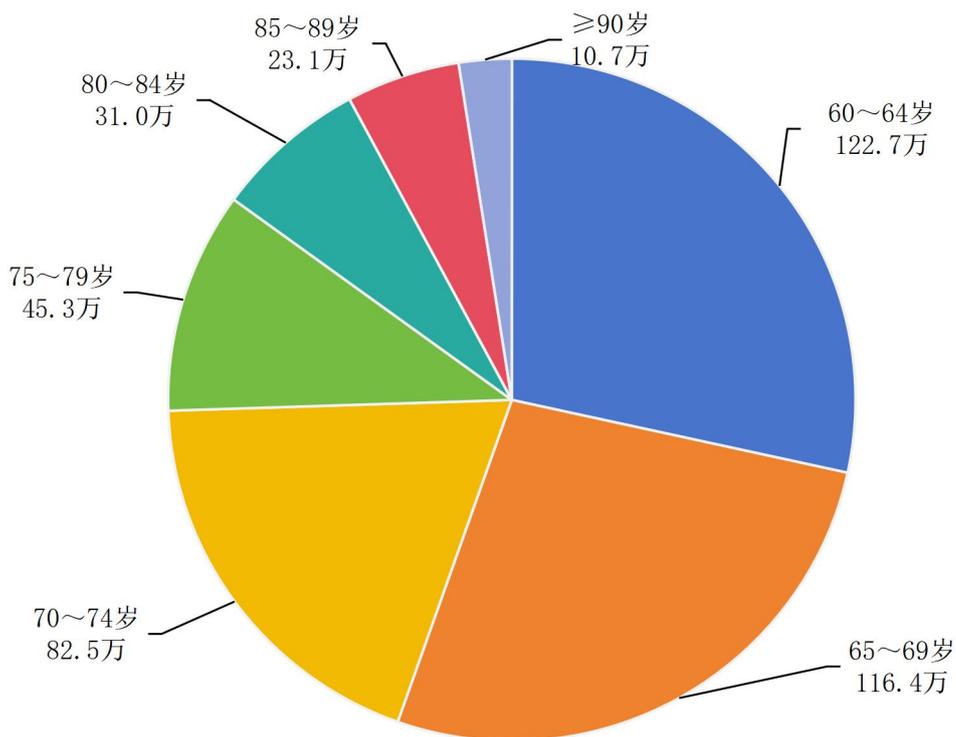


图 1-5 2023 年北京市户籍老年人年龄段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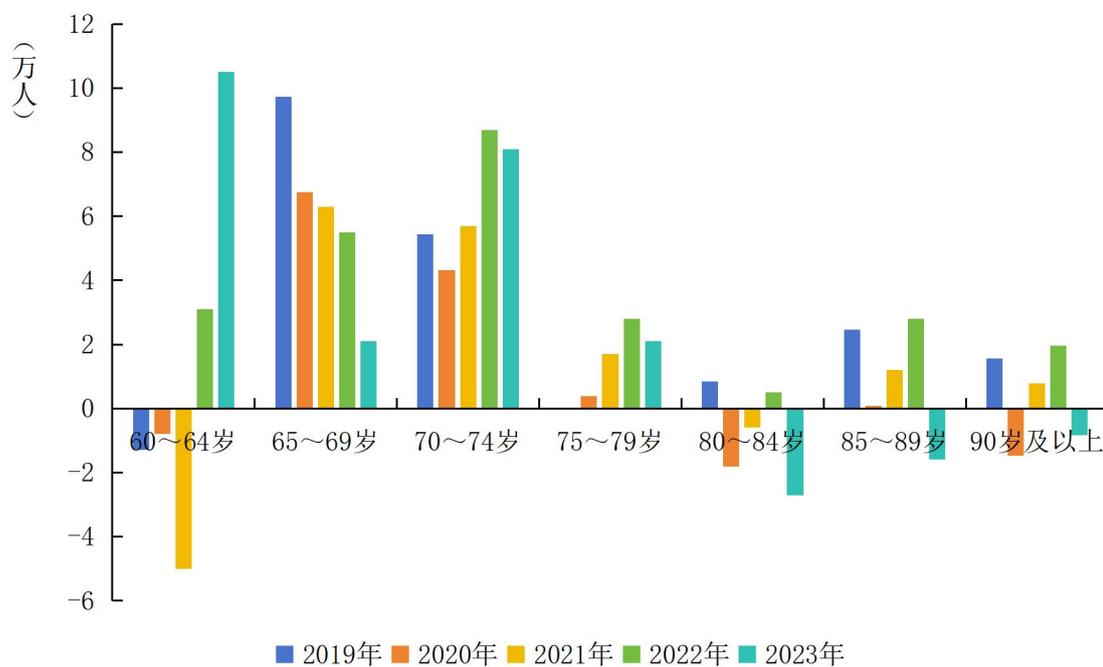


图 1-6 2019-2023 年各年龄组户籍老年人增量变化情况

表 1-1 2019-2023 年北京市户籍老年人口状况

年龄组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人数 (万人)	占户 籍人 口比 重 (%)								
60 岁及以上	367.7	26.3	378.6	27.0	388.3	27.5	414.0	29.0	431.6	30.2
65 岁及以上	252.8	18.1	264.5	18.9	279.2	19.8	301.8	21.1	308.9	21.6
70 岁及以上	157.1	11.2	162.0	11.6	170.4	12.1	187.5	13.1	192.5	13.5
75 岁及以上	101.4	7.3	102.0	7.3	104.7	7.4	113.1	7.9	110.1	7.7
80 岁及以上	63.1	4.5	63.3	4.5	64.3	4.5	69.9	4.9	64.8	4.5
90 岁及以上	6.9	0.5	8.7	0.6	9.3	0.7	11.5	0.8	10.7	0.7
100 岁及以上	1046 (人)	—	1438 (人)	—	1417 (人)	—	1629 (人)	—	1328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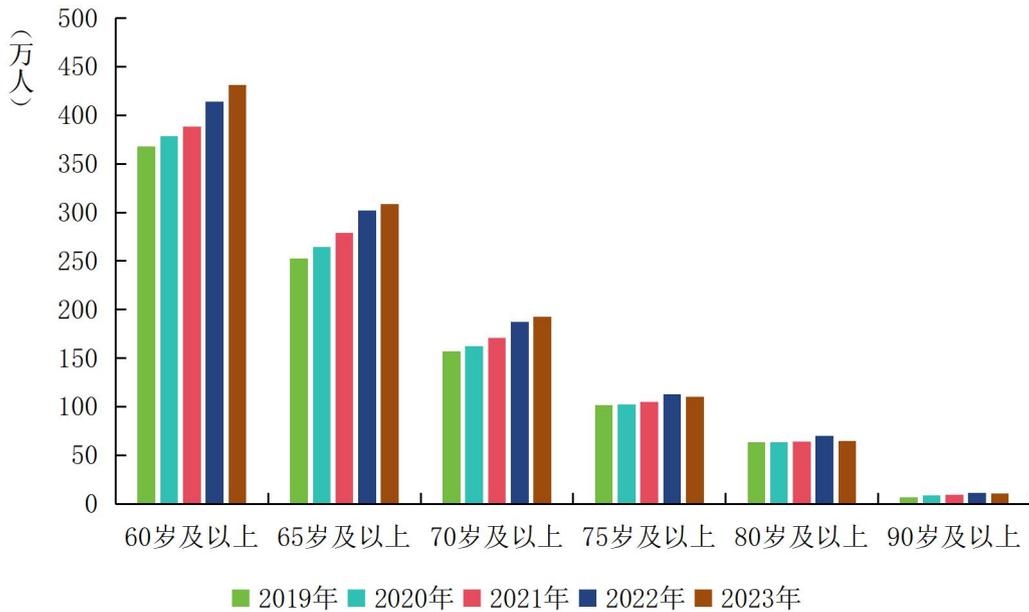


图 1-7 2019-2023 年北京市户籍老年人口变动情况

● 户籍老年人口性别构成

在 60 岁及以上户籍人口中，男性人口为 204.5 万人，占 47.4%，女性人口为 227.1 万人，占 52.6%；性别比为 90.0（以女性为 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

其中：

60~69 岁户籍人口为 239.1 万人，男性占 49.1%，女性占 50.9%；

70~79 岁户籍人口为 127.7 万人，男性占 46.7%，女性占 53.3%；

80~89 岁户籍人口为 54.1 万人，男性占 42.7%，女性占 57.3%；

90 岁及以上户籍人口为 10.7 万人，男性占 42.1%，女性占 57.9%。具体见表 1-2。

表 1-2 2023 年北京市户籍老年人口性别构成

年龄组	人数 (万人)	占户籍 人口比 重 (%)	占 60 岁及 以上人口 比重 (%)	男		女	
				人数 (万人)	占同年 龄组人 口比 重 (%)	人数 (万人)	占同年 龄组人 口比 重 (%)
60~69 岁	239.1	16.7	55.4	117.3	49.1	121.8	50.9
70~79 岁	127.7	8.9	29.6	59.6	46.7	68.1	53.3
80~89 岁	54.1	3.8	12.5	23.1	42.7	31	57.3
90 岁及以上	10.7	0.7	2.5	4.5	42.1	6.2	57.9
合计	431.6	30.2	100.0	204.5	47.4	227.1	5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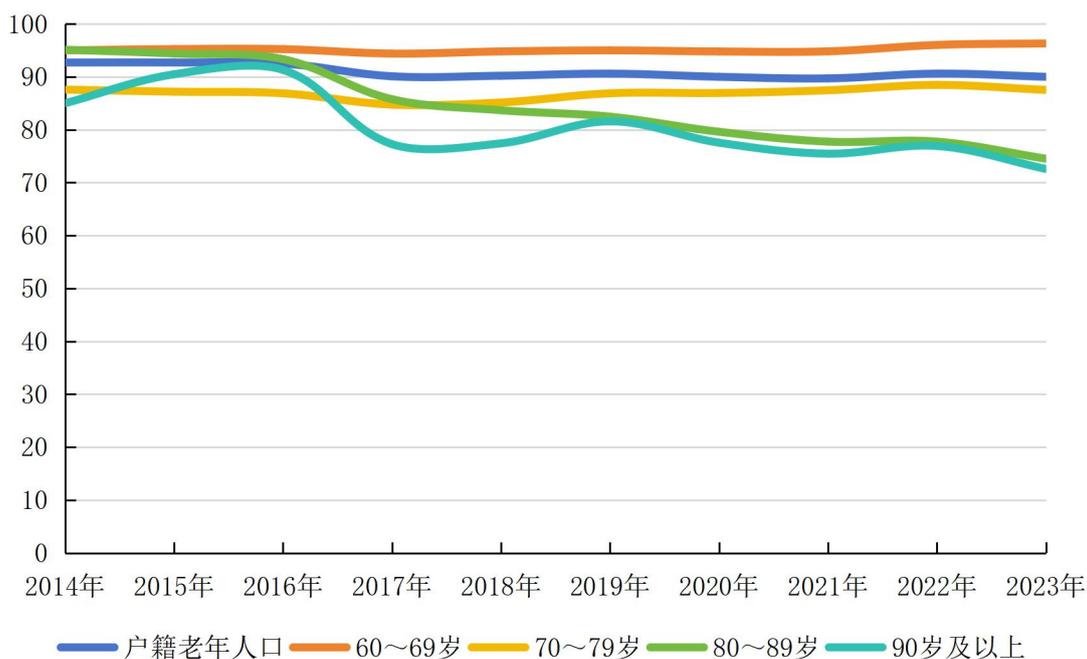


图 1-8 2014-2023 年北京市户籍老年人口性别比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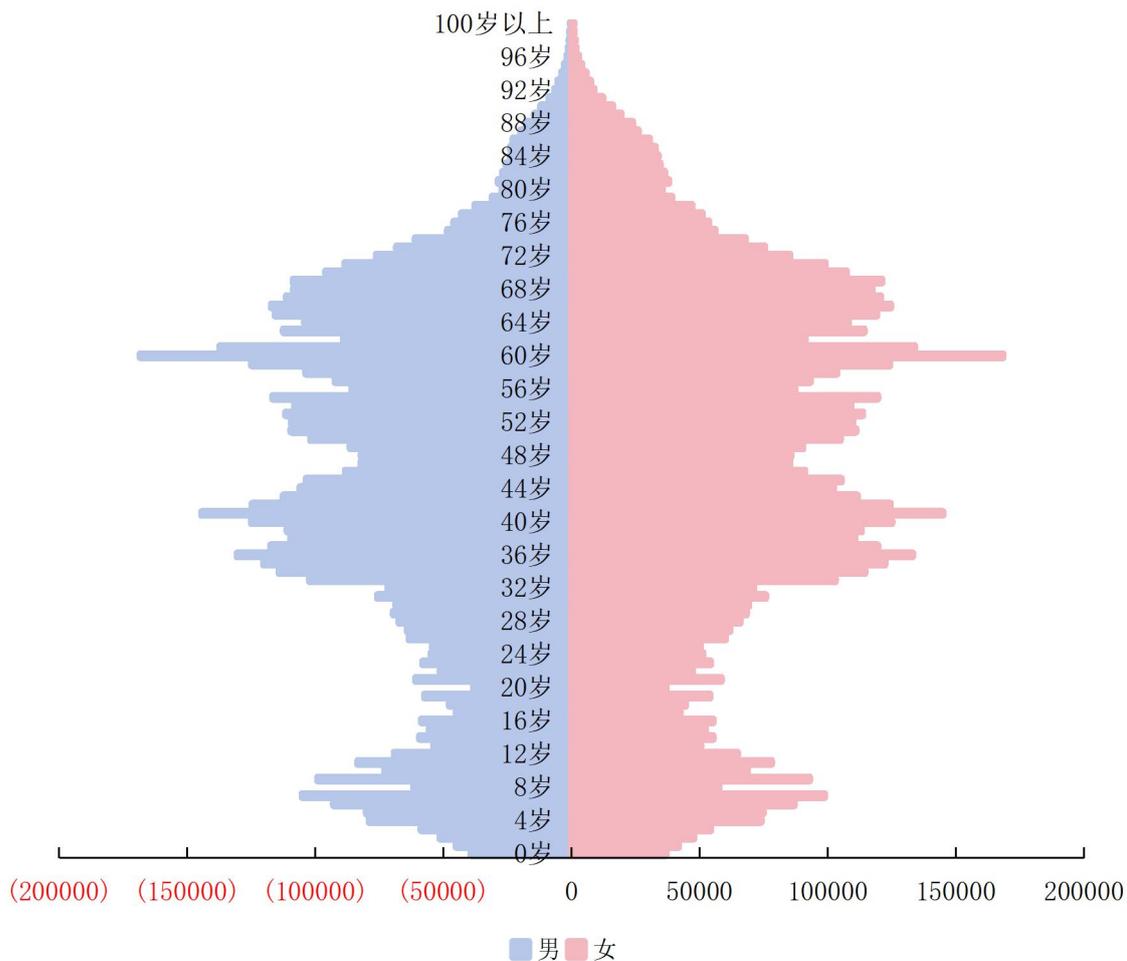


图 1-9 2023 年北京市户籍人口金字塔

### ● 分区户籍老年人口年龄构成

全市 16 个区中，60 岁及以上户籍人口排在前三位的是朝阳区、海淀区和西城区，分别为 72.5 万人、63.0 万人和 48.6 万人。与上年相比，增长量排在前三位的是朝阳区、海淀区和丰台区，分别增加了 2.7 万人、2.5 万人、1.7 万人。

16 个区中，60 岁及以上户籍人口占该区户籍人口比重排在前三位的是丰台区、石景山区和东城区，分别为 36.8%、36.1%和 34.3%。近十年，丰台区户籍老年人口占户籍人口的比重一直保持首位。60 岁及以上户籍人口占该区户籍人口比重，较上年增速较大的是密云区，增长 1.8 个百分点，其次是怀柔区和石景山区，均增长 1.5 个百分点。

16 个区中，80 岁及以上户籍人口排在前三位的是朝阳区、海淀区和西城区，分别为 12.5 万人、12.3 万人和 7.3 万人。80 岁及以上户籍人口占该区户籍人口

比重排在前三位的是丰台区、朝阳区和石景山区，分别为 5.8%、5.7%和 5.6%。

具体情况见表 1-3、图 1-10。

表 1-3 2023 年北京市分区户籍老年人口年龄构成

	60 岁及以上		60-69 岁		70-79 岁		80 岁及以上	
	人数 (万人)	占户籍 人口比 重 (%)	人数 (万人)	占 60 岁 及以上 比重 (%)	人数 (万人)	占 60 岁 及以上 比重 (%)	人数 (万人)	占 60 岁 及以上 比重 (%)
北京市	431.6	30.2	239.1	55.4	127.7	29.6	64.8	15.0
东城区	34.2	34.3	19.5	57.0	9.8	28.7	4.9	14.3
西城区	48.6	31.8	27.4	56.4	13.9	28.6	7.3	15.0
朝阳区	72.5	33.1	38.4	53.0	21.5	29.7	12.5	17.3
丰台区	44.0	36.8	24.4	55.5	12.6	28.6	6.9	15.9
石景山区	14.2	36.1	8.1	57.0	3.9	27.5	2.2	15.5
海淀区	63.0	25.5	33.4	53.0	17.2	27.3	12.3	19.5
门头沟区	8.7	33.7	5.0	57.5	2.6	29.9	1.1	12.6
房山区	23.6	27.8	13.3	56.4	7.6	32.2	2.7	11.4
通州区	23.9	27.8	13.1	54.8	8.0	33.5	2.7	11.7
顺义区	18.9	28.0	10.6	56.1	6.1	32.3	2.2	11.6
昌平区	19.1	27.6	10.9	57.1	5.8	30.4	2.3	12.5
大兴区	20.2	25.6	11.4	56.4	6.4	31.7	2.4	11.9
怀柔区	8.4	29.3	4.9	58.3	2.4	28.6	1.0	13.1
平谷区	11.5	28.3	6.5	56.5	3.7	32.2	1.4	11.3
密云区	12.8	29.2	7.5	58.6	3.7	28.9	1.6	12.5
延庆区	8.2	28.4	4.6	56.1	2.5	30.5	1.0	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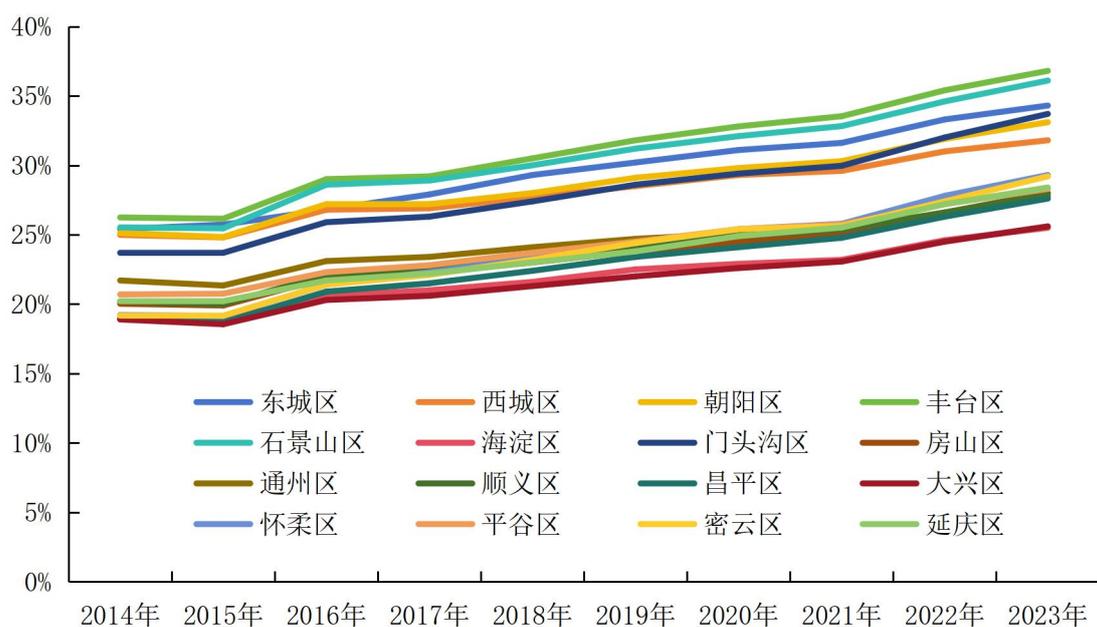


图 1-10 2014-2023 年北京市 16 区户籍老年人口占比变动情况

● 分区户籍老年人口户口性质

全市 60 岁及以上户籍人口中，非农业人口为 356.8 万人，占比 82.7%；农业人口为 74.7 万人，占比 17.3%。具体见表 1-4。

表 1-4 2023 年北京市分区户籍老年人口户口性质

	60 岁及以上 人口 (万人)	非农业户口		农业户口	
		人数 (万人)	比重 (%)	人数 (万人)	比重 (%)
北京市	431.6	356.8	82.7	74.7	17.3
东城区	34.2	34.2	100.0	--	--
西城区	48.6	48.6	100.0	--	--
朝阳区	72.5	69.9	96.4	2.6	3.6
丰台区	44.0	41.2	93.6	2.8	6.4
石景山区	14.2	14.2	100.0	--	--
海淀区	63.0	62.9	99.8	0.1	0.2
门头沟区	8.7	7.1	81.6	1.6	18.4
房山区	23.6	13.5	57.2	10.1	42.8
通州区	23.9	14.2	59.4	9.7	40.6
顺义区	18.9	9.9	52.4	9.0	47.6
昌平区	19.1	13.2	69.1	5.9	30.9
大兴区	20.2	12.4	61.4	7.8	38.6

怀柔区	8.4	3.4	40.5	4.9	58.3
平谷区	11.5	4.9	42.6	6.6	57.4
密云区	12.8	4.3	33.6	8.4	65.6
延庆区	8.2	3.0	36.6	5.1	62.2

## 二、老年抚养比<sup>2</sup>提高较快

### （一）老年抚养比

从常住人口来看，2023年底，按15~59岁人口抚养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计算，北京市老年抚养比为34.6%，比2022年提高2.6个百分点；按15~64岁人口抚养65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计算，老年抚养比为22.0%，比2022年提高1.2个百分点。按15~59岁人口抚养少年儿童人口计算，北京市少儿抚养比为18.4%，比2022年提高0.3个百分点；按15~64岁人口抚养少年儿童人口计算，少儿抚养比为16.7%，比2022年提高0.1个百分点。具体见表1-5、图1-11。

表1-5 2019-2023年北京市常住人口抚养比变动情况

抚养比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少儿抚养比（0-14岁）	16.7	17.3	17.8	18.1	18.4
老年抚养比（60岁及以上）	27.5	28.6	29.8	32.0	34.6
总抚养比（0-14岁,60岁及以上）	44.2	45.9	47.6	50.1	53.0
少儿抚养比（0-14岁）	15.3	15.8	16.4	16.6	16.7
老年抚养比（65岁及以上）	16.9	17.8	19.3	20.8	22.0
总抚养比（0-14岁,65岁及以上）	32.2	33.6	35.7	37.4	38.7

注：少儿抚养比为少年儿童人口数除以劳动年龄人口数；老年抚养比为老年人口数除以劳动年龄人口数；总抚养比为少儿抚养比与老年抚养比之和。

<sup>2</sup> 抚养比，指被抚养人口数占劳动人口数的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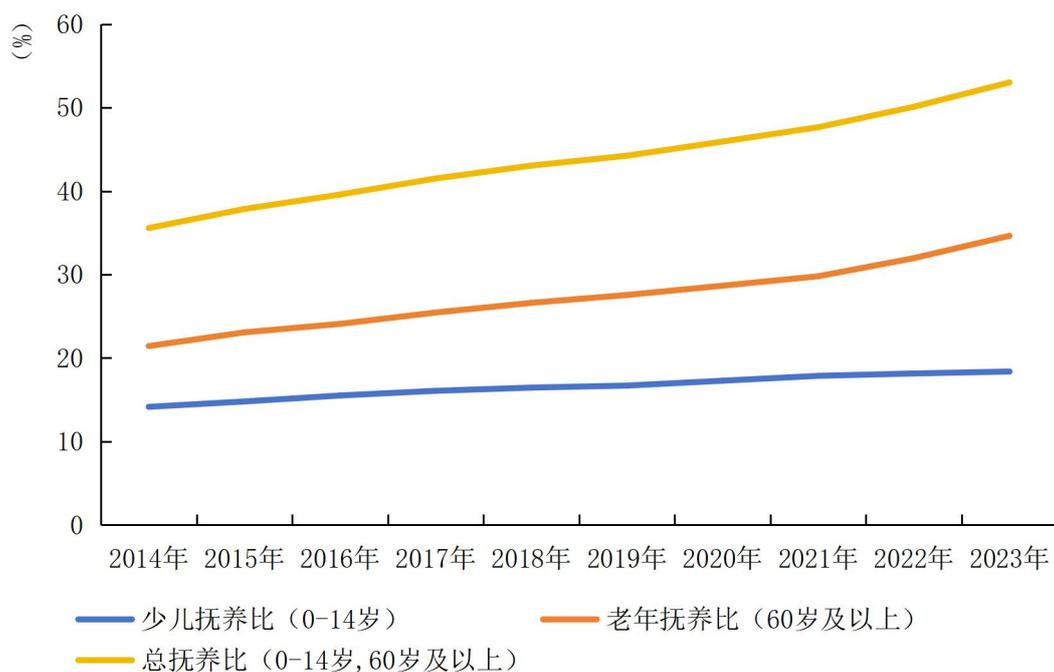


图 1-11 2014-2023 年北京市常住人口抚养比变动情况

从户籍人口来看，2023 年底，按 15~59 岁人口抚养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计算，北京市老年抚养比为 54.2%，比 2022 年提高 3.1 个百分点；按 15~64 岁人口抚养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计算，老年抚养比为 33.6%，比 2022 年提高 0.9 个百分点。按 15~59 岁人口抚养少年儿童人口计算，北京市少儿抚养比为 25.5%，比 2022 年提高 0.4 个百分点；按 15~64 岁人口抚养少年儿童人口计算，少儿抚养比为 22.1%，比 2022 年提高 0.1 个百分点。具体见表 1-6、图 1-12。

表 1-6 2019-2023 年北京市户籍人口抚养比变动情况

抚养比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少儿抚养比 (0-14 岁)	23.7	24.6	25.0	25.1	25.5
老年抚养比 (60 岁及以上)	44.3	46.1	47.3	51.1	54.2
总抚养比 (0-14 岁, 60 岁及以上)	68.0	70.7	72.3	76.2	79.7
少儿抚养比 (0-14 岁)	20.8	21.6	22.0	22.0	22.1
老年抚养比 (65 岁及以上)	26.8	28.3	30.0	32.7	33.6
总抚养比 (0-14 岁, 65 岁及以上)	47.5	49.9	52.0	54.7	5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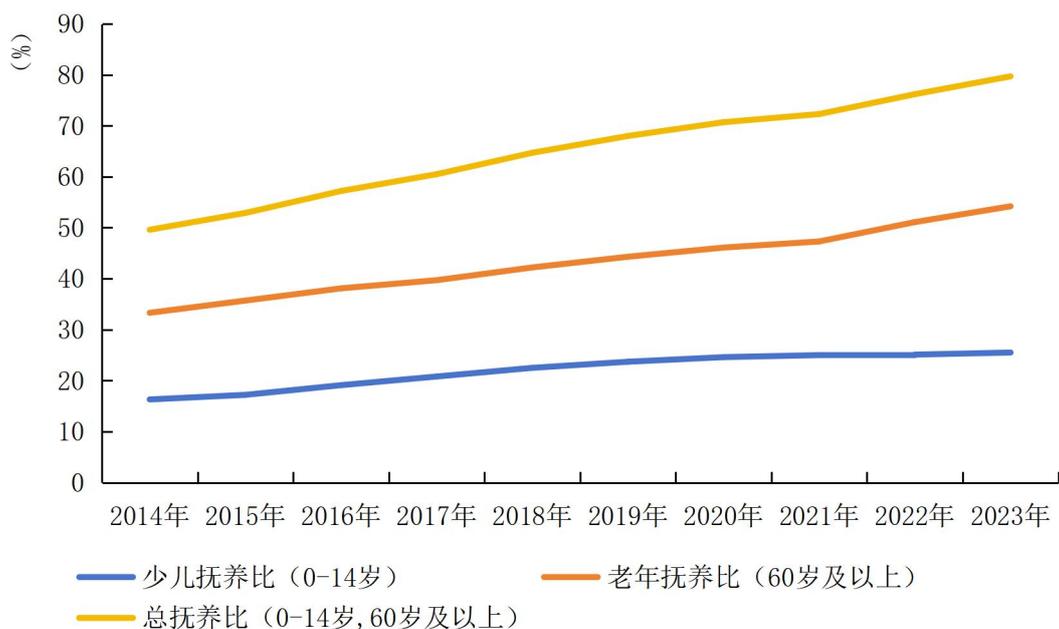


图 1-12 2014-2023 年北京市户籍人口抚养比变动情况

## (二) 近十年丰台区户籍老年人口抚养比位列 16 区之首

从户籍人口来看，16 个区中，按 15~59 岁人口抚养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计算，老年抚养比排在前三位的是丰台区、石景山区和东城区，分别为 70.7%、69.3%和 67.3%；按 15~64 岁人口抚养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计算，老年抚养比排在前三位的是丰台区、石景山区和东城区，分别为 42.0%、41.3%和 30.3%。具体见表 1-7。

表 1-7 2023 年北京市分区户籍人口抚养比

	(0-14 岁, 60 岁及以上)			(0-14 岁, 65 岁及以上)		
	少儿抚养比 (%)	老年抚养比 (%)	总抚养比 (%)	少儿抚养比 (%)	老年抚养比 (%)	总抚养比 (%)
北京市	25.5	54.2	79.7	22.1	33.6	55.7
东城区	28.7	67.3	96.0	24.0	40.3	64.3
西城区	30.8	61.1	91.9	26.3	37.6	63.9
朝阳区	24.5	61.5	86.0	21.0	38.5	59.5
丰台区	21.5	70.7	92.2	17.9	42.0	59.9
石景山区	23.2	69.3	92.5	19.4	41.3	60.7
海淀区	24.4	42.6	67.0	21.8	27.6	49.4
门头沟区	20.4	61.2	81.6	17.1	35.2	52.3
房山区	24.0	47.8	71.8	21.1	29.5	50.6
通州区	28.8	49.5	78.3	25.4	31.9	57.3

顺义区	27.1	49.5	76.6	23.7	30.8	54.5
昌平区	25.7	48.0	73.7	22.5	29.2	51.7
大兴区	30.1	44.9	75.0	26.6	27.8	54.4
怀柔区	23.1	50.7	73.8	19.9	30.0	49.9
平谷区	23.5	49.1	72.6	20.6	30.7	51.3
密云区	21.6	49.9	71.5	18.7	29.7	48.4
延庆区	21.3	47.8	69.1	18.6	29.3	4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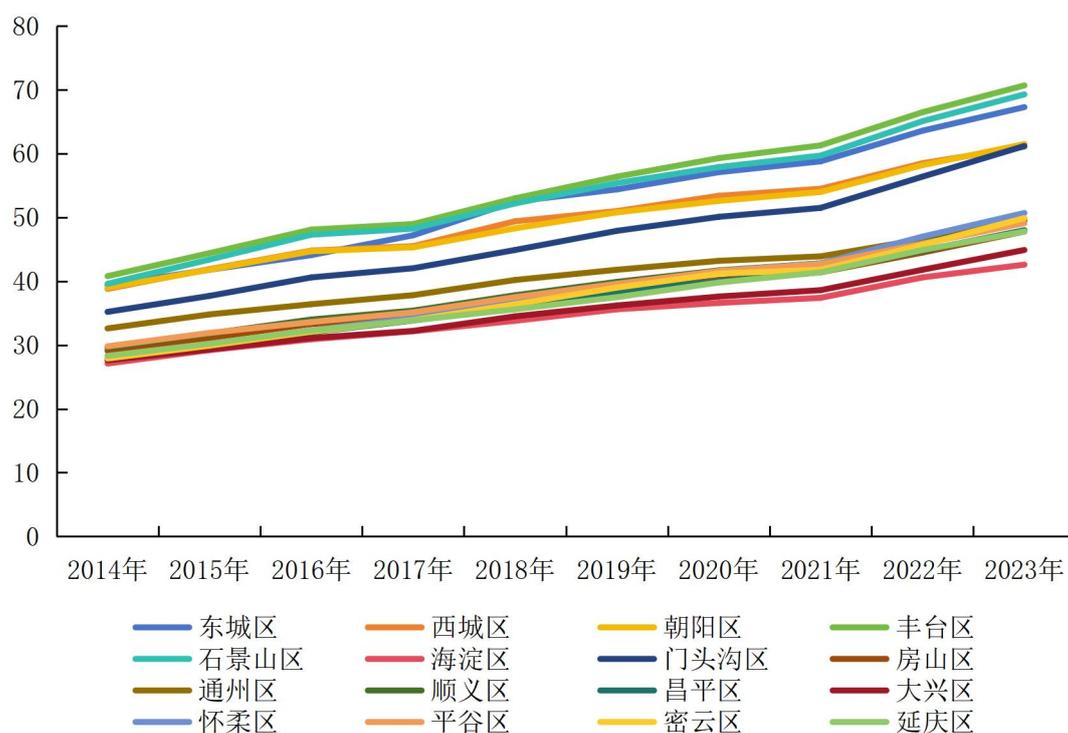


图 1-13 2014-2023 年北京市 16 区老年抚养比（60 岁及以上）变动情况

### 三、高龄化趋势显著

#### （一）近十年全市高龄老年人增长 13.2 万人

从 2014 年至 2023 年，北京市 80 岁及以上户籍人口由 51.6 万人增加至 64.8 万人，十年间增加 13.2 万人，增长 25.6%。其中，80-89 岁户籍人口由 48.0 万人增至 54.1 万人，增加 6.1 万人，增长 12.7%；90 岁及以上户籍人口由 3.6 万人增至 10.7 万人，增加 7.1 万人，增长近 2 倍。2023 年，居民平均期望寿命为 82.51 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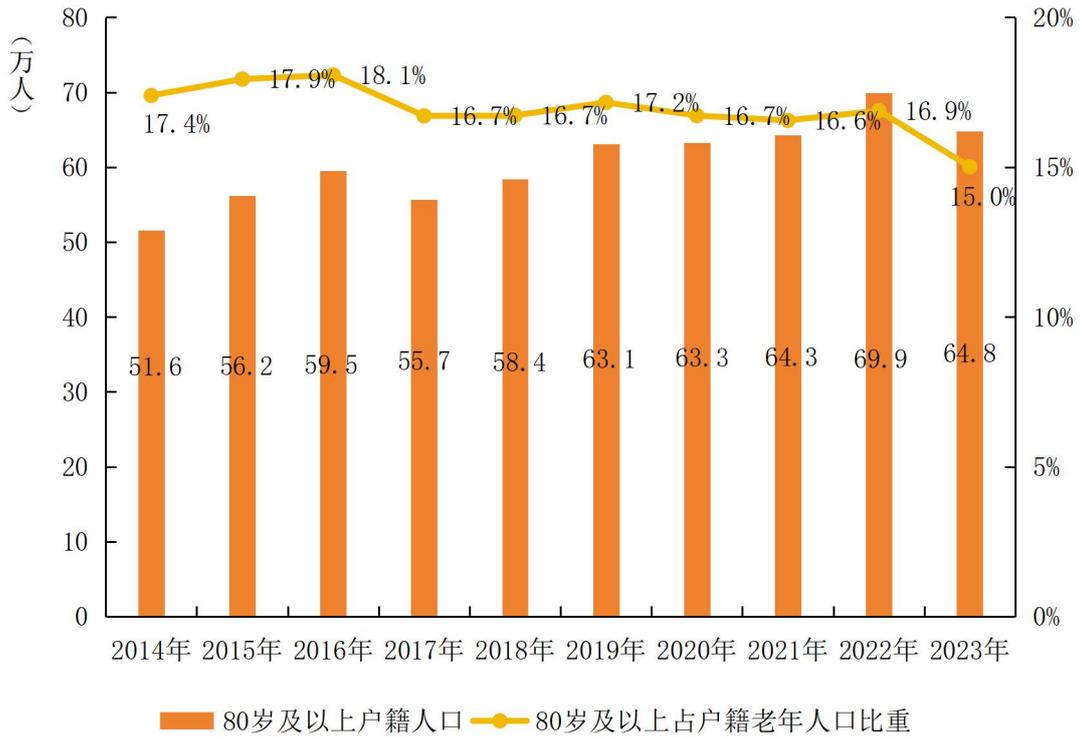


图 1-14 2014-2023 年北京市户籍高龄人口情况

### (二) 近五年海淀区户籍高龄化率<sup>3</sup>保持第一位

从各区户籍高龄人口数据来看,近五年海淀区高龄人口占户籍老年人口的比重保持在第一位。具体见图 1-15。

<sup>3</sup> 高龄化率是指 80 岁及以上人口占 60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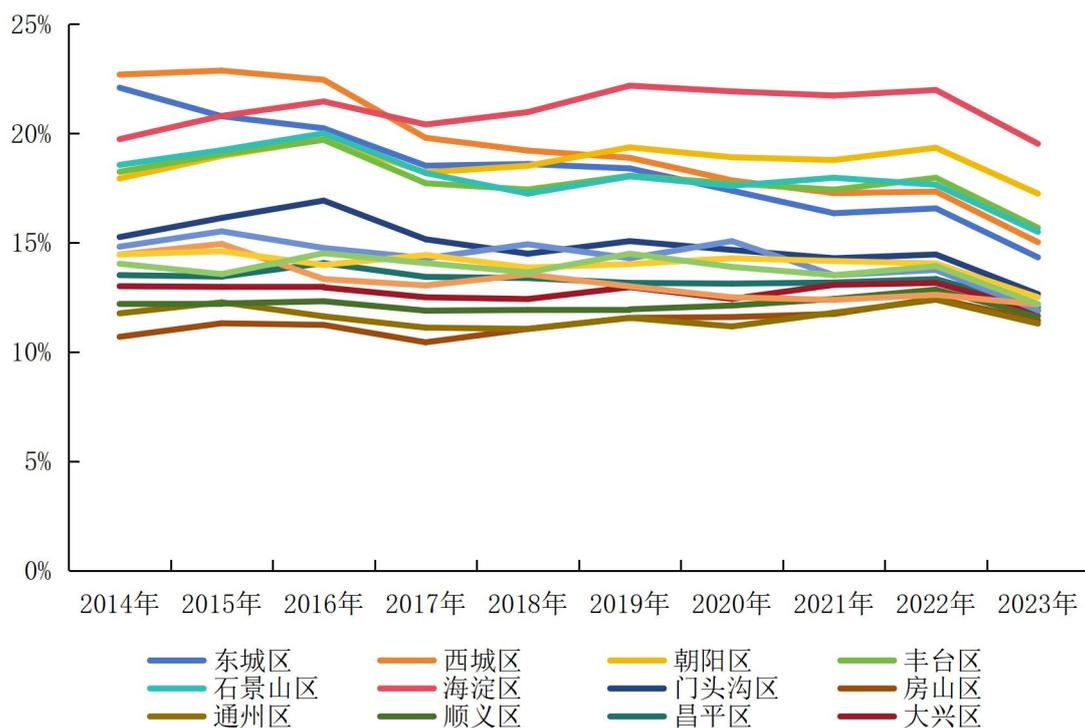


图 1-15 2014-2023 年北京市 16 区高龄户籍人口占户籍老年人口比重变动情况

### (三) 近五年百岁老年人增加 282 人

截至 2023 年底，北京市户籍人口中，百岁老年人共计 1328 人，近五年增加 282 人。其中男性为 455 人，女性为 873 人，性别比为 52.1。每十万户籍人口中百岁老年人数量为 9.3 人。具体见表 1-8。

表 1-8 2023 年北京市分区户籍人口中百岁老年人情况

	合计	男性 (人)	女性 (人)	每十万户籍人口中百 岁老年人数量(人)	占全市百岁老年人比重 (%)
北京市	1328	455	873	9.3	--
东城区	172	55	117	17.3	13.0
西城区	243	69	174	15.9	18.3
朝阳区	226	91	135	10.3	17.0
丰台区	116	52	64	9.7	8.7
石景山区	33	14	19	8.4	2.5
海淀区	299	114	185	12.1	22.5
门头沟区	13	4	9	5.0	1.0
房山区	30	5	25	3.5	2.3
通州区	36	11	25	4.2	2.7
顺义区	29	5	24	4.3	2.2

昌平区	26	8	18	3.8	2.0
大兴区	36	9	27	4.6	2.7
怀柔区	13	3	10	4.5	1.0
平谷区	20	2	18	4.9	1.5
密云区	22	4	18	5.0	1.7
延庆区	14	9	5	4.8	1.1

16个区中，百岁老年人数量排在前三位的依次是海淀区、西城区和朝阳区，分别为299人、243人和226人。每十万户籍人口中百岁老年人数量排在前三位的是东城区、西城区和海淀区，分别为17.3人、15.9人和12.1人。具体见图1-16、图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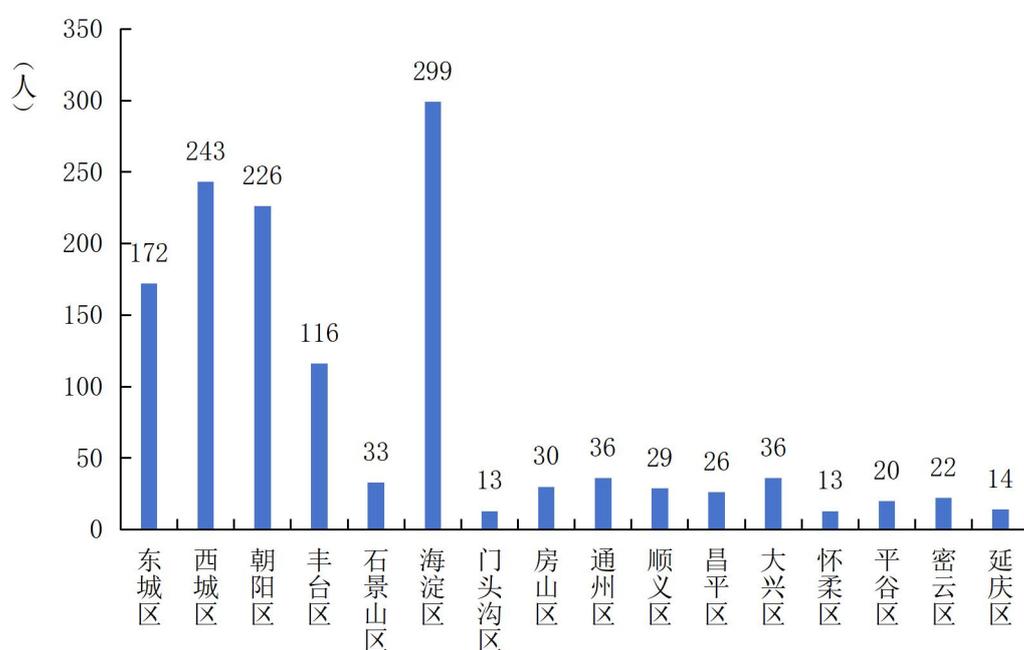


图 1-16 2023 年北京市分区户籍人口中百岁老年人数量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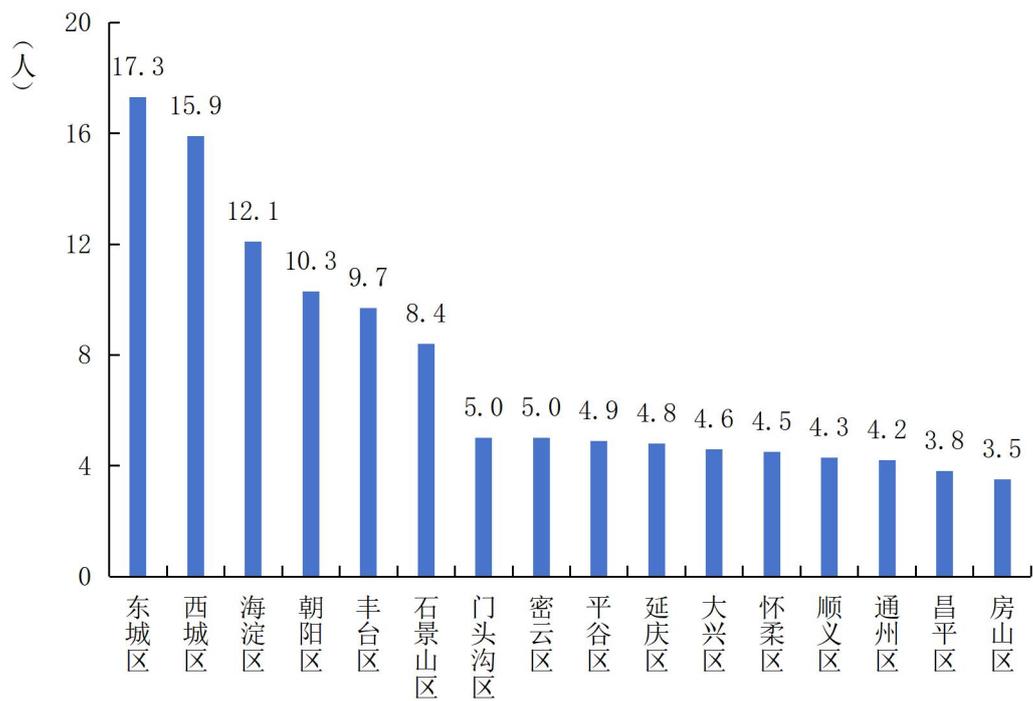


图 1-17 2023 年北京市各区每十万户籍人口中百岁老年人数排序

## 第二章 老年社会保障体系

2023年，北京市继续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和福利养老金标准，积极推进个人养老金业务，稳步提升医疗保障水平，完善老年人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体系。老年社会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新时代社会保障体系逐步健全。

### 一、社会保险体系

#### （一）养老保险

##### ●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印发《关于2023年调整本市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采用定额调整、挂钩调整、适当倾斜相结合的方式，继续为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含退职、退养人员）调整基本养老金。截至2023年底，全市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单位88.2万户，参保人员1906.9万人。

#####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民政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2023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障相关待遇标准的通告》，自2023年1月1日起，符合按月领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条件的人员，基础养老金标准调整为每人每月924元，福利养老金标准调整为每人每月839元，两项保障待遇均比2022年增加24元/人/月。全市180.3万人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障。

##### ● 个人养老金制度

积极稳妥推进个人养老金业务。截至2023年底，全市开立个人养老金账户约441万户，缴存资金超过86.9亿元。账户开立数和缴存数均位于全国36个试点城市前列。

#### （二）医疗保险

##### ●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截至 2023 年底，全市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员 1504.7 万人，比上年增加 5.8 万人，增长 0.4%。其中退休人员 340.5 万人，比上年增加 7.2 万人，增长 2.2%。

全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947.1 亿元。比上年增加 188.5 亿元，增长 10.7%；基金支出 1138.6 亿元，比上年减少 25.7 亿元，下降 2.2%；基金当年结余 594.2 亿元。

### ●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截至 2023 年底，全市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员 403.9 万人，其中老年人 111.0 万人。全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15.6 亿元，基金支出 112.0 亿元，基金当年结余 3.6 亿元。

### ●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作

推进全市普通门诊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直接结算扩面工作。截至 2023 年底，全市开通异地门诊直接结算定点医疗机构 3300 余家，异地直接结算定点零售药店 1300 余家，符合接诊条件的定点医药机构实现普通门诊、住院、药店自主购药全覆盖。

## （三）长期护理保险试点

### ● 石景山区长期护理保险试点

截至 2023 年底，石景山区长期护理保险试点覆盖 42.79 万人，为符合护理条件的 4503 名重度失能人员提供专业照护服务支持，其中机构护理 797 人、居家护理和机构上门护理 3706 人。长期护理保险累计签约护理服务机构 78 家，从业人员超 2000 人。

### ● 海淀区居家养老失能护理互助保险试点

截至 2023 年底，海淀区居家养老失能护理互助保险试点项目保费规模 5106 万元，现有参保人 7615 人，共计 16 人申请享受了理赔服务，其中 1 人已连续享

受 44 个月的服务，1 人已连续享受 32 个月的服务。居家养老失能护理互助保险及其他长期护理保险的参保人与家庭照护床位补贴政策不重复享受。

## 二、老年人社会福利

### （一）养老服务补贴津贴

2023 年，北京市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津贴累计发放 31.5 亿元，约 1113.7 万人次。其中，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约 1.1 亿元，月均发放约 5.1 万人次；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约 19.0 亿元，月均发放约 28.3 万人次；高龄老年人津贴约 11.4 亿元，月均发放约 59.4 万人次。

### （二）困境家庭服务对象入住养老机构

2023 年，困境家庭服务对象入住养老机构补助资金累计发放约 1.4 亿元，约 6.4 万人次。

## 三、社会救助

### （一）城乡特困人员

截至 2023 年底，全市特困供养人员 6544 人，其中 60 岁及以上 5358 人（累计支出资金 23534.1 万元）。城市特困供养对象 1532 人，其中 60 岁及以上 1028 人（累计支出资金 6195.2 万元）。农村特困供养对象 5012 人，其中 60 岁及以上 4330 人（累计支出资金 1.7 亿元）。

### （二）城乡低保对象

2023 年，北京市城乡低保标准为每人每月 1395 元，比 2022 年提高 75 元/人/月。截至 2023 年底，全市低保对象（含困补）10.4 万人，其中 60 岁及以上低保对象（含困补）3.0 万人。城市低保对象（含困补）6.9 万人，其中 60 岁及以上低保对象（含困补）1.5 万人。农村低保对象（含困补）3.5 万人，其中 60 岁及以上低保对象（含困补）1.5 万人。

### **（三）城乡低收入家庭老年人**

2023年，城乡低收入家庭认定标准为2420元。截至2023年底，城乡低收入家庭中有60岁及以上老年人2082人。

### **（四）临时陷入困境老年人**

2023年，累计发放临时救助2619人次，累计金额1310万元。

### **（五）医疗救助**

市医保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因病致贫重病患者家庭医疗救助工作的通知》，调整因高额医疗费用支出，导致家庭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重病患者家庭医疗救助政策，因病致贫家庭救助封顶线由8万元提升至15万元，救助比例按照3万元（含）以下30%、3万元以上至5万元（含）以下40%、5万元以上50%的比例分段给予医疗救助。2023年，全市老年人门诊救助累计77.1万人次，支出金额15244万元；住院救助累计34211人次，支出金额7697万元。

### **（六）残疾人福利保障**

2023年，全面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全市服务对象15.8万人，全年发放补贴资金约8.6亿元。完成残疾人两项补贴扶残助困“一件事”场景建设，实现申请办理“一照（证）通办”。扎实推进“精康融合行动”，印发《北京市开展“精康融合行动”的实施方案（2023-2025年）》。丰台区、通州区开展精神障碍康复服务创新试点。

### **（七）社会救助及慈善**

2023年，印发《“社会救助+慈善”项目工作方案》，实施“银龄共爱”之困境老年人爱心速援项目，依托慈善组织力量，针对预警发现或主动发现的社会救助对象中有实际需求的困难群众进行帮扶。大兴区设立“情暖夕阳”专项救助，通过“日常救助”项目为全区162名因病、因残及突发事件导致困难的老年人实

施困难救助，拨付救助款 89.64 万元。将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家庭纳入优先配租范围，截至 2023 年底，全区公租房市级备案有效家庭 4978 户，其中涉及 60 周岁及以上老龄家庭 1122 户。1122 户家庭中已保障家庭 1022 户（公租房配租保障 963 户，市场租房补贴保障 59 户），保障率 91.09%。

## 第三章 养老服务体系

2023年，北京市积极构建以区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为统筹、以街道（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为枢纽、以社区养老服务驿站为延伸的三级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全力复制推广创新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模式，打造首家街道（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上线运行“北京养老服务网”及配套小程序，在全国率先全面推行制式养老服务合同网签，加强全市综合为老服务平台建设与监管。不断提升养老助餐服务水平，打造助餐品牌。加强普惠型养老机构建设，扩大养老服务供给。

### 一、居家社区养老服务

#### （一）设施供给

**街乡镇养老照料中心建设。**全市新建成运营街乡镇养老照料中心20家，累计建设运营301家。

**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北京康养集团与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街道共同打造“紫竹院街道养老服务中心”，是全市第一家具备养老服务供需对接、调度监管、老年食堂、老年学堂、康养娱乐、集中养老等功能的街道（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为全市推进街道（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提供样板。2023年10月，朝阳区首个“全场景”养老服务示范中心在八里庄街道城市华庭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建成启用，是朝阳区第一家由市民政局直接挂牌成立的居家养老服务示范中心。

**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建设。**全市已建成运营1498个社区养老服务驿站，2023年度发放驿站建设运营补贴约2.52亿元。全市具备星级资格的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共有749家，其中三星级15家、二星级400家、一星级334家。编制《社会单位和重点场所消防安全管理规范 第3部分：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地方标准，填补了国内养老服务驿站消防安全管理标准的空白。

## （二）服务供给

**养老家庭照护床位建设。**截至 2023 年底，全市建成并运营养老家庭照护床位约 2.1 万张，其中，2023 年新建养老家庭照护床位 5702 张。昌平区入选 2023 年民政部、财政部开展的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印发《昌平区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实施方案》，获拨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748 万元，区政府配套支持 103.39 万元。

**养老助餐服务。**市民政局、市财政局等五部门联合印发《北京市加快养老助餐服务发展的工作方案》，依托北京养老服务网，搭建全市统一的养老助餐供需对接平台，推动构建具有北京特点的养老助餐服务体系。2023 年新增养老助餐点 243 家，累计建成 1772 家，其中养老服务机构 1246 家、社会餐饮企业 341 家、老年餐桌及企事业单位内部食堂等 185 家，覆盖 4988 个城乡社区 280 万余人，累计服务老年人 12 万余人，提供助餐服务 2056 万人次，其中服务失能、高龄老年人 4.3 万人，提供助餐次数 619 万人次。西城区创建“父母食堂”品牌，注册“父母食堂”知识产权，提高养老助餐服务辨识度，升级“父母食堂+（家）”品牌，整合各类服务资源，融入“课堂、养生堂、育幼堂、五点钟校堂”等服务，形成“父母食堂+”服务，实现食有餐、乐有享、学有课，不断满足老年人的精神文化需求。截至 2023 年底，“父母食堂”养老助餐点达 279 家，华天、华方、翔达、和合谷等知名餐饮企业入驻，在长安商场建成全市最大养老配餐中心，周助餐服务量达到 4 万余人次。朝阳区实现 43 个街乡助餐服务网络全覆盖，上线养老助餐服务智慧化运营系统，探索全区助餐运营服务过程“四化”管理以及平台、区级、街乡级、服务商助餐服务数据四级审核机制，做到助餐服务全链条信息“留痕迹、有记录、可追溯”。

**街道乡镇养老服务联合体建设。**全市 343 个街道乡镇均已建立养老服务联合体的运行机制，其中 97% 的街道乡镇已将辖区全部养老服务机构、医疗机构纳入联合体。市民政局印发《关于街道乡镇养老服务联合体建设等级评价的实施方案》，开展联合体建设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等级评价。西城区 2023 年 8 月正式启动养老服务联合体建设，并将其作为区域养老服务的核心抓手，区属企业天恒康健公司联合展览路街道运营街道养老服务联合体，采取“党建引领聚合力、共创美好夕阳红”的银发党建创新模式，打造“银发党建+”模式。东城区

健全街道养老服务联合体议事协商、供需对接、信息整合、准入退出等机制，出台激励保障政策，以街道为区域，建立资源整合、多主体联动、供给多样的养老服务联合体，围绕医疗、送餐、家政、便民服务等方面签约加入养老服务联合体单位 830 余家。朝阳区呼家楼街道联合公益慈善资源，在金台社区筹建全区首家单位社区养老服务联合体，积极响应、满足老年人需求。

**创新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模式试点。**自 2022 年 10 月北京市创新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模式试点在西城区居家养老服务综合示范中心正式启动以来，创新试点已累计签约居家照护服务超过 350 单，开展助餐、助医、助洁等为老服务超过 2 万单，已解决超 300 个家庭的失能老年人居家照护问题。试点过程中，北京康养集团不断完善居家养老服务供给目录，在原有 7 大类 98 细项服务清单基础上，进一步细分为 16 小类 158 项服务内容，并组合形成不同价位的服务包，精准对接失能、失智等老年人需求。引入近百家服务供应商，储备 60 多家意向合作商。同时，推出“京慧养”整合照护产品服务体系，整合医生、护士、护理员等多学科团队，为老年人提供从评估、个性照护计划、多学科服务到多产品线的服务。2023 年，市民政局通过“揭榜挂帅”等方式，动员 30 多家市场主体积极参与、复制推广创新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模式，33 家养老服务驿站升级为创新试点。制定《北京市创新居家“揭榜挂帅”点位挂牌验收考评方案》，建立科学合理的考核办法、指标体系，规范考核程序、内容和标准，对“揭榜挂帅”点位量化评价，做到建成一家考核一家、合格一家挂牌一家。截至 2023 年底，72 家点位全部完成挂牌工作，并正式在“北京养老服务网”居家养老照护板块刊登公布。

**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印发《北京市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点建设管理办法（试行）》，规范开展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点建设；依托市“京彩时光”养老志愿服务信息平台，探索将邻里互助员的服务时长计入“京彩时光”养老志愿服务信息平台，鼓励农村志愿者更持久地参与互助养老服务，加快完善“以院统站带点”的农村养老服务模式。2023 年建设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点 232 个，超额完成年度任务目标。全市共建成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点 567 个，覆盖密云、平谷、怀柔、延庆、门头沟、房山 6 个区的 340 个村，为高龄、独居、空巢、失能等近 6000 名老年人提供服务。密云区积极推进邻里互助点建设“提质扩面”，全区 6 个镇 230 个点位共为 2300 余名

独居老年人提供入户探视 14.8 万次、电话问候 34 万次、居家服务 16.6 万次，有效保障了农村独居老年人生活照料。同时，逐步扩展试点范围，将西田各庄镇纳入试点范围，建立点位 28 个，穆家峪镇在原有 30 个点位基础上，新建 29 个点位，顺利完成市政府民生实事任务。

**居家适老化改造。**市民政局联合市财政局、市残联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的实施意见》，建立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推荐清单，搭建居家适老化改造服务平台，规范居家适老化改造管理，加强居家适老化改造监管，推动居家养老服务提质扩容。全年全市完成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 8851 户。西城区在全市率先推广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出台《北京市西城区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实施细则》，并于 2023 年 6 月 1 日正式实施，实现从保基本到全覆盖、品种少到多样化、统一改造到全面放开市场三个转变。西城区户籍且居住在西城区内的 60 周岁及以上有适老化改造意愿和改造条件的老年人家庭，可享受政策。

## 二、机构养老服务

### （一）机构建设

全市已建成运营养老机构 571 家，床位 11.2 万张，其中 2023 年新增养老机构 34 家，新增床位 7368 张。全市养老机构共入住老年人 4.5 万人，其中失能 2.8 万人、失智 4637 人。2023 年度发放养老机构建设补贴约 2130.1 万元、养老机构运营补贴约 4.6 亿元。市民政局统一组织养老机构综合责任险投保，财政补贴比例为 80%，已基本实现全市养老机构全覆盖。此外，积极推动全市培养疗养机构转型普惠养老设施建设，昌平、丰台、通州等区级公办养老机构完成转型，增加养老床位 1582 张。继续推动东竹园宾馆适老化改造项目（北京康养·颐寿嘉园）运营，增加普惠养老床位 277 张，成为全国培训疗养机构转型养老的示范工程，也是全市首家启动适老化改造项目的转型机构。

### （二）服务质量提升

**养老机构星级评定。**全市具备星级资格的养老机构共有 382 家，其中五星级 13 家、四星级 19 家、三星级 60 家、二星级 273 家、一星级 17 家。

**推动养老机构品牌化发展。**海淀区积极吸引高品质养老企业落户，远洋·椿萱茂、保利·和熹会、华润华方等大型央企养老板块和北京康养集团、首开寸草等市属企业相继落地运营项目，建设高品质养老机构 7 家；乐老汇、颐养康、曜阳养老、泰和养老等本土养老企业实现连锁化发展。东城区指导安定门街道康馨园养老院等 13 家养老机构按照服务设施、专业资质、收费价格等因素，分层分类定位为供养型、居养型、护养型、医养型，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能力。

**加强养老机构综合监管。**充分发挥北京事中事后监管联席会议机制，推动“6+4”一体化综合监管体系不断完善。市民政局先后印发《北京市养老机构“风险+信用”综合评价实施方案》《北京市养老机构备案管理办法（试行）》《关于加强养老机构重大安全生产风险防范若干措施》，从建立完善“风险+信用”综合评价体系和分级分类监管机制、规范养老机构备案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养老机构安全生产风险防范等方面提升养老服务综合监管能力。印发《北京市养老服务质量和安全重点监测点实施办法》《养老服务机构综合监管合规手册》《北京市养老服务质量和安全社会监督员管理办法》，建立起养老机构重点监测机制、服务质量社会监督机制等，进一步明确养老机构安全运营标准和要求。依据《养老服务机构综合监管检查单》开展联合检查，并不断健全养老机构消防安全制度标准体系，梳理安全风险隐患清单，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截至 2023 年底，市、区两级民政部门对全市养老服务机构进行了全覆盖、多轮次排查整治，共排查检查养老服务机构 5222 家次。此外，北京于 2023 年 3 月在全国率先全面推行制式养老服务合同网签，面向全市养老机构推广应用。截至 2023 年底，全市养老服务机构已签订 3.4 万余份合同。养老服务合同网签有利于行业主管部门掌握预付资金收费情况，防范收取预付资金风险，进一步规范养老机构服务供给，加强服务行为过程监管。

### 三、养老服务保障机制

#### （一）养老服务人才队伍

截至 2023 年底，全市共有养老护理人员约 4.2 万人，其中养老机构内养老护理员约 1.1 万人，养老服务驿站内养老护理员约 0.4 万人，家庭照护人员约 2.2 万人，储备人才约 0.5 万人。全市具备养老护理员培训资质的职业技能培训

学校（机构）75所，2023年通过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养老护理员1478人。2023年养老护理员岗位津贴发放25694人次，1511.51万元。举办首届“四季青杯”北京市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共有134人获得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等级证书，5名选手获得高级技师等级证书。

**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政策支撑。**市民政局、市教委等六部门印发《北京市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行动计划（2023年-2025年）》，实施养老服务人才增量扩容、提质增效、拴心留人三大工程。印发《关于加强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服务支持的意见》，明确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机构、照护专区的养老护理员与重度失能失智老年人配比，原则上不低于1:3。

**持续加强养老服务专业建设。**截至2023年底，全市3所本科院校开设养老服务管理、健康服务与管理专业，6所高职开设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专业，4所中职开设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专业，形成了本科、高职、中职，从养老服务到康养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相关院校建成“智慧健康养老云综合服务平台”，与近50家医院、养老机构、行业协会等共建实训基地，开发《中医老年照护》《中医老年康复保健》《老年人活动策划与组织》《智慧养老应用技术》等在线精品课程。

**进一步扩大养老服务人员培训范围。**将家庭照护人员培训和农村邻里互助员培训纳入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目录，2023年参加家庭照护培训人员2940人，农村邻里互助员培训646人。

## （二）全市综合为老服务平台建设

2023年6月28日，北京市养老服务供需对接数字化平台“北京养老服务网”及配套小程序正式上线运行。平台聚焦服务信息不对称、匹配不精准等问题，通过升级北京养老服务网和养老服务管理信息系统，将最新最全的养老服务机构信息、产品、政策等呈现给全市老年人及其家属和广大养老服务主体，实现养老服务“一网通查”，服务信息“一网展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服务诉求“一网通答”。截至2023年底，北京养老服务网及小程序累计访问量超过780万，注册用户1.2万余人，上线以来日均访问量保持在4万左右。同时，市民政局印发《北京市综合为老服务平台建设工作方案》，以升级北京养老服务网、打造北

京养老服务网移动端、建设北京养老服务管理信息系统平台、构建北京养老服务无感监管系统、完善北京养老服务视频监控系统、打造北京养老服务数据资源库、健全北京养老服务数据标准规范、构建北京养老服务数据安防体系 8 项工作为重点，推动全市养老服务数字化转型升级，提升养老服务智慧化水平。

## 第四章 老年健康支撑体系

2023年，北京市老年健康服务持续优化升级。老年健康服务设施建设持续推进，连续两年将“两个中心”转型建设列入北京市重要民生实事项目，全年推动11家医疗机构转型建设老年护理中心、6家医疗机构转型建设安宁疗护中心，增加老年护理床位220张、安宁疗护床位300张。老年人健康服务水平不断提升，595家医疗机构创建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开展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老服务规范化建设，推动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升级，创建医养结合示范点，提升医养结合服务能力，拓展医养结合服务内涵。

### 一、老年医疗环境

#### （一）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

北京市在全国率先开展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从友善文化、友善服务、友善环境、友善管理4个方面持续改善老年人就医服务。全年完成39家新申报建设机构和184家复评机构的评审工作，老年友善医疗机构从2018年的22家增加到2023年底的595家，创建比例达到98.7%，提前两年超额完成国家健康老龄化“十四五”规划指标。

#### （二）老年护理中心转型建设

2023年，北京市推动医疗机构转型建设老年护理中心，并列入年度重要民生实事项目，以贴近社区、服务家庭，提高老年患者生存质量为主，重点为失能、术后老年人提供全科/普通诊疗、基础康复、生活照护、转诊等服务。西城区广外医院等11家医疗机构转型建设老年护理中心，增加老年护理床位220张，超额完成年度工作目标。累计21家医疗机构完成转型建设，新增老年护理床位500张。

表 4-1 2023年北京市老年护理中心建设单位名单

序号	行政区	老年护理中心建设单位
1	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广外医院

2	房山区	北京市房山区第一医院
3	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	丰台区	北京市丰台区大红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		北京市丰台区北宫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	通州区	北京市通州区牛堡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	顺义区	北京市顺义区李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	昌平区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	大兴区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孙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平谷区	北京市平谷区马坊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1	延庆区	北京市延庆区康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三）社区老年健康服务能力建设

北京市在全国率先开展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老年健康服务规范化建设，全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老年健康服务规范化建设达标累计为 341 家。市卫生健康委印发《北京市社区老年健康服务规范（2023 年版）》，加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老年健康服务管理，市市场监管局制定《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老年健康教育服务规范》（DB11T 2118-2023），提高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老年健康教育服务规范化水平。

### （四）“互联网+医疗”服务试点

截至 2023 年底，全市建成互联网医院 71 家，开展互联网诊疗服务医院 251 家，66 家医院可通过就诊地图实时查看排队数据，138 家医院提供快递送药业务，105 家医院开设黄昏、夜间门诊，101 家医院开展医务社工服务，指尖上的优质医疗服务惠及更多老年患者。11 家互联网医院接入“京通”健康服务模块，实现提供线上问诊、开具处方、药品配送等便民服务。

2023 年，北京市以预约挂号服务为切入点，大力推进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依托北京政务服务平台“京通”小程序，打造“健康服务”模块，集成医疗、医保和医药服务功能，上线 5 大版块 24 个应用。110 家医院实现医保移动支付功能，医保报销费用可在线自动扣除，同时，110 家医院可进行预约挂号费用的医保在线结算。依托“京通”健康服务模块，推进医疗数据互联互通，全市所有 110 家三级医院全部实现检验检查报告结果的查询，有 77 家医院实现了医疗影像的查询，患者可及时收到报告生成提醒，通过手机即可查询，不需再排队打印

报告，也不用再携带传统的胶片。建立基层预约转诊平台，统一预约转诊号池，全市医联体内 120 余家三级医院和区域医疗中心，给基层预留了 30%以上的号源，预留号源中确保专家号源不低于 50%。全市 2000 多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可通过预约转诊平台，向 120 余家医院上转患者，方便老年人便捷就医。

深化城乡“手拉手”，组织城市 51 家三级医院对口支援 10 个远郊区 156 个乡镇卫生院，探索开展“互联网健康乡村门诊”。截至 2023 年底，支援医院共派出帮扶人员 2405 人次；374 支名中医团队每周到基层坐诊；55 名退休医学专家每周下沉生态涵养区出诊带教，诊疗患者 1.5 万余人次。

### （五）安宁疗护

推进医疗机构转型建设安宁疗护中心。2023 年，推动昌平区沙河医院等 6 家医疗机构转型建设安宁疗护中心，增加安宁疗护床位 300 张，超额完成任务。截至 2023 年底，累计 12 家医疗机构转型建设安宁疗护中心，72 家医疗机构设置了安宁疗护床位，开放安宁疗护床位 1169 张。

鼓励有条件的公立医疗机构开展安宁疗护服务，探索老年人（尤其是兜底老年人）安宁照料工作。北京市隆福医院、北京中医医院顺义医院、北京王府中西医结合医院等陆续成为北京市安宁疗护示范基地。朝阳区充分发挥两家安宁疗护示范基地专业优势和技术引领作用，探索构建“区级统筹、基地引领、示范带动、优势互补、南北均衡”的安宁疗护服务体系。

## 二、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等五部门联合印发《2023 年北京市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工作计划》，要求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满意度保持在 85%以上，推动建立与首都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定位相适应，布局合理、便捷高效、保障有力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截至 2023 年底，北京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老年人建立健康档案 461.4 万份，为符合老年优待政策的老年人免费体检 86.7 万人，实现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 219.1 万人，建立家庭医生团队 6750 个，累计签约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 261.9 万人。北京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共为老年人提供诊疗服务 4663.2 万人次，出诊 11.6 万人次，新建老年

人家庭病床 230 张，为符合老年优待政策的老年人免费查床 1576 次。对符合优待政策的老年人（60 岁及以上户籍人口）免普通门诊医事服务费约 4320.3 万人次。连续 7 年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免费接种流感疫苗、肺炎疫苗。延庆区选取千家店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社区居家医养结合试点建设，设置家庭病床 100 张，为出行不便、失能半失能群体提供定期巡诊、送医送药等服务 1676 人次，此项目被列入北京市 2023 年“银龄伙伴”为老志愿服务关爱行动项目 A 类资助名单，获得 5 万元资金扶持。

**规范老年人居家医疗服务。**市卫生健康委、市中医药局印发《北京市加强老年人居家医疗服务工作实施方案》，指导医疗机构规范开展老年人居家医疗服务。重点为老年人及其他行动不便人群、适合居家安宁疗护的临终患者，提供诊疗服务、医疗护理、康复治疗、药学服务、安宁疗护、中医服务等上门医疗服务。

**持续开展老年健康宣传。**开展 2023 年北京市老年健康宣传周活动，覆盖全市 349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辖区居民。线下义诊咨询 1.2 万余人次，各类老年健康知识讲座 1.5 万人次，各级医院院内、下乡健康体检 1.7 万人次，推广防跌倒毛巾操、八段锦等老年人参与 5000 余人次；微信、微博、公众号信息推送 65 万人次。

**聚焦老年人失能早期预防，持续开展失能失智老年人健康服务管理项目。**累计筛查重点老年人 32.4 万人次，为失能老年人提供健康服务 7.8 万人次。聚焦老年人痴呆预防，开展脑健康体检（痴呆风险筛查）项目。有针对性地开展痴呆高风险人群健康管理及干预服务，累计筛查 92.2 万人次。海淀区持续推进老年认知障碍防治特色服务项目，持续完善由区心理康复医院统筹协调、北大六院等三级专科医院技术支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医养结合机构作为服务承担主体的三级老年认知障碍防治特色服务网络。2023 年，全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使用 MMSE、PHQ-9、GAD-7 量表对老年人认知功能、抑郁焦虑情绪等进行初步筛查评估，累计评估 5429 人次；心理康复医院协助老年患者改善认知功能 1406 人次；为重度痴呆患者家属或照护者提供居家照护辅导 1433 人次。

**聚焦老年人口腔健康，试点开展老年人“口福”项目。**指导老年人树立早防早治的理念，提升基层专业服务能力，累计为 6 万余名老年人提供免费口腔健康检查。

**聚焦老年人心理健康，开展老年心理关爱行动。**选取全市 70 个社区（村）作为老年人心理关爱项目试点，累计提供老年人心理关爱服务 1.6 万人次。

**开展老年医学科规范化建设。**探索 MDT 等模式，推动全市二级以上综合医院老年医学科建设，目前全市公立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比例达 85%。西城区依托复兴医院老年综合评估、多团队诊疗和共病诊治的经验，在复兴医院老年科成立“西城区老年综合评估及共病诊疗基地”，开展定期培训和科研合作，培养区域老年医学服务人才。

### 三、医养结合

**开展医养结合示范创建。**北京市朝阳区、海淀区被命名为“全国医养结合示范区”。乐成老年事业投资有限公司、国投健康养老照料中心、海淀区学院路优护万家养老照料中心被命名为“全国医养结合示范机构”。

**提升医养结合服务能力。**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民政局等 11 部门联合印发《北京市关于进一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的实施方案》，从发展居家医养结合服务、提升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推动机构开展医养结合服务、优化服务衔接、做好医养结合机构审批登记、开展医养结合示范创建、多渠道引才育才、强化服务监管、完善支持政策 9 方面提出 24 条具体措施，推动医养结合高质量发展。截至 2023 年底，北京市医养结合机构总数为 217 家，床位总数 13.07 万张，其中，两证齐全的 205 家，提供嵌入式医疗卫生服务的养老机构 12 家，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签约 1298 对。全市形成医养签约合作、养办医、医办养、医疗卫生服务延伸到社区和家庭四种相对成熟的医养结合服务模式。

**拓展医养结合服务内涵。**建立养老服务机构与医疗机构、120 急救转运机构“握手”机制，有效满足养老机构老年人就医用药、急救转运等需求。全市 571 家养老机构均与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建立了“一对一”对接机制。全面开展医养结合机构医疗卫生服务质量提升行动，通过机构自查、区级核查、市级抽查，严格落实各项医疗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标准，落实医疗质量安全管理核心制度。

**扩大医养结合远程协同服务范围。**以“互联网+医疗”为抓手，依托北京老年医院建设北京市医养结合远程协同服务平台，为医养结合机构提供科普讲座、

人员培训、照护指导、复诊送药、远程会诊等服务。截至 2023 年底，平台注册机构 200 余家，医务人员注册人数 472 人，其中河北环京县市 19 家医养结合机构纳入远程协同服务范围，海淀区 27 家医养结合机构已全部纳入本平台。昌平区继续与阜外医院国家心血管病研究中心开展基于互联网医疗的慢性病防治试点工作，引入互联网大数据的辅助决策系统，有效提高全区基层诊疗水平。

**推动区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密云区积极推动区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形成“1+4+15”建设框架，即以北大第一医院密云医院为核心医院，太师屯、鼓楼、高岭、密云镇 4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试点、15 家镇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合作型成员单位的“紧密型医共体”。

#### **四、中医药健康养老**

##### **（一）完善中医药康养保障体系，统筹优化资源布局**

着力加强中医药健康养老学术、服务、管理三模式探索，依托北京市隆福医院建立北京中西医结合老年病医学中心，成立北京市中西医结合老年健康研究所、老年健康和医养结合服务指导中心、老年医疗评估中心、老年医疗服务中心，指导 6 家医院完成中西医结合康复转型，建立适应老年患者需求的中西医结合诊疗、护理、康复、舒缓服务，形成中医药特色老年服务品牌。同时，推动北京市所有二级及以上公立中医医院完成老年病科、康复科、治未病科 3 个全覆盖，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保障体系日趋完善。

##### **（二）积极扩建健康养老联合体，推进医养有机融合**

通过健康养老示范工程工作模式固化，进一步完善中医药与养老深度融合的工作格局，为老年人提供规范、便捷、优质、贴心的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按照医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养老服务机构的组合原则，持续扩建中医养老联合体，深层辐射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圈。截至 2023 年底，已扩建 200 个中医养老联合体，辐射 200 个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圈。

##### **（三）创新中医医疗机构托管养老驿站特色服务模式**

积极开展中医药医养结合管理创新。东城区建立首个中医特色养老驿站——新中街养老服务驿站，由北京市鼓楼中医医院自主经营，通过中医药特色服务与社区养老相结合、中医药养生文化与科普相结合、药食同源与健康饮食相结合的形式，将医疗、医保和医药服务嵌于社区养老驿站中，逐步形成标准化、专业化、一体化的服务模式，缓解了养老机构内设医疗站医疗保障水平不高的难点，优化老年人就医程序，方便老年人就近享受医疗服务，解决了老年人日间生活照料少人负责的状态，方便了中医技术人员为老年人开展健康调理，不断提高老年人健康素养。

此模式在通州区梨园卫生院与梨园敬老院、怀柔世纪兴华医院与兴华社区养老驿站等医养联合体的试点合作上也取得了很大进展。

#### **（四）探索中医药健康养老“卡、包、岗”机制改革**

持续开展“卡、包、岗”三结合的中医药养老服务模式。截至2023年底，累计53.1万人次的老年人使用了中医药诊疗包、10.4万人次使用中医适宜技术包、15.1万人使用中医药健康管理包。截至2023年底，试点单位三岗共服务老年人96.6万人次，其中诊疗岗76.2万人次，调理岗10.6万人次，咨询岗19.3万人次。为16.7万名老人提供免费中医体质辨识服务，为634名老人提供了上门诊疗服务，为2.2万名老人提供上门身体检查服务。为医养联合体实现老年人转诊人数3886人，分诊转回（康复治愈）227人，托底老人653人开展护养工作。

#### **（五）试点开展中医药特色安宁疗护中心建设**

加大医养结合延续工作，北京市鼓楼中医医院、丰台区蒲黄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中医特色的安宁疗护试点单位，为了进一步创新安宁疗护服务模式，增强安宁疗护服务供给，发挥中医药在安宁疗护服务中的优势与作用，加强中医药特色的安宁疗护服务模式探索与实践，指导北京市鼓楼中医医院创建北京市首批安宁疗护中心建设，成为第一家中医药特色的安宁疗护中心，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护理院、宁养院等医养机构联动为患者提供居家安宁疗护服务，推进医院安宁疗护中心转型建设工作，打造东城区安宁疗护中心“中医经典病房”，运用中

医智慧打造安宁疗护品牌。2023年10月，平谷区中医医院正式成立安宁疗护中心，这是平谷区首个安宁疗护中心，立足于服务晚期患者，以中医药服务为治疗特色，建设以患者为中心、质量为核心、创新为动力的中西医结合安宁疗护中心，形成了医疗机构、安宁疗护中心、社区和居家相结合的安宁疗护服务模式。

#### **（六）持续完善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队伍建设**

进一步发挥中医药在健康养老领域的独特优势和作用，推进北京基层中医药医养结合服务高质量发展，促进中医药与老年人健康服务有机融合，持续壮大具有中医适宜技术的居家养老服务人才队伍，推进中医健康养老辅助护理员培训，截至2023年底，中医健康养老护理员初、中、高级累计培训10367人，其中初级9878人，中级369人，高级120人。培训中医健康养老护理员师资2866人。为全面掌握中医健康养老护理员培训工作情况，开展培训工作整体评估，以评促进、以评促改，逐步实现中医健康养老护理的创新突破。

#### **（七）推动北京中医药健康养老示范工程升级**

启动实施北京中医健康养老普（谱）惠工程，绘制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供给图谱，完成对31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药健康养老多维度需求供给的能力调查，绘制完成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供给点位图谱，数字化展示，便捷可查，让老年人清晰掌握自己周边可以享受到的中医药技术服务。同时，还绘制辖区内老年人常见疾病图谱，在中心城区东城区、平原地区新城通州区、生态涵养区密云区试点完成开展老年人常见疾病图谱调查、采集老年人生命健康数据样本3000例，托底老人生命健康数据1200例，为合理匹配中医药服务资源提供了有力依据；构建分类别、分等级、分服务、分人群的中医药诊疗、康复、护理、安宁多种服务组合，升级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包，让老年群众在身边享有更便捷、更明白的中医药服务。

## 五、老年医学人才培养

**圆满完成老年医学人才培训工作。**按照国家卫健委要求，通过线上线下理论学习、临床实践、病历讨论等形式，圆满完成 2023 年度老年医学人才培训工作，共培养老年医学人才 92 名。

**开展安宁疗护和老年护理人才培训。**2023 年共培训安宁疗护人才 56 人、老年护理人才 55 人。同时，完成国家卫健委线上安宁疗护培训 200 人。

**加强中医健康养老护理人才队伍建设。**起草《首都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行动计划（2023-2025 年）》。继续推进分层次中医健康养老护理员培训，2023 年培养市级“医疗辅助护理（中医健康养老护理员）”高级职业技能骨干人才 120 人，并为西城、丰台、石景山、门头沟、房山、大兴、昌平、密云 8 个区培训中医健康养老护理员 942 人。

## 第五章 银发经济

北京市积极推动老年用品及相关产品销售和租赁、养老科技和智慧养老服务、养老金融服务等产业健康发展，进一步丰富老年用品与相关服务供给，加快“养老+行业”融合发展。

### 一、老年用品和相关服务供给

**推动老年用品产业发展。**鼓励在全市范围内合理布局专业性的养老产品店或开设养老用品专柜，促进老年用品及相关产品升级。北京市居家养老服务综合示范中心，是目前北京城区种类最全的老年用品展厅之一，集战略指挥调度中心、产品体验中心、产品展示中心为一体，为老年人提供相关老年产品体验、参观、采买等服务。“北京养老服务网”设有专门的“适老化产品”销售专区，提供适老辅具、康复医疗、适老卫浴、适老家具、智能物联、安全家电 6 大类 60 余种专业服务产品，老年人可根据自身需求选择订购。

**丰富适老化产品与服务供给。**推进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智慧化底层技术赋能养老领域，形成老年体智能测评训练一体化系统、老年智能服务机器人与社交伴侣、多型智能助盲辅具等一系列智慧化老年用品，科技支撑智慧化适老产品供给能力持续增强。同时，聚焦居家老年人家居改造需求、血栓类等疾病老人术后对康复环境的需求以及慢性病老人康复指导需求，市科委研究形成社区康复环境规划与家居康复环境改造解决方案，开展老年慢病上门康复服务应用示范，搭建智慧养老长期照护信息化平台，推动实现养老服务的信息化、规范化、标准化、科学化。

**昌平区、平谷区促进老年用品产业发展。**2023 年 9 月，昌平区康复辅具展示中心开业，布置了适老化居家情景体验展示区、养老机构体验展示区、适老化产品体验区及常规辅具展示区四个区域，对行为受限老人日常所用物品进行展示，涵盖生活辅具类、康复类、助行类等六大类别，涉及护理床、沐浴椅、跌倒监测雷达等目前养老领域内智慧养老、科技养老、适老化改造的 400 余种产品。平谷区加强老年产品和服务质量监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产品质量监管，守护涉老产品质量安全。加强产品质量监督法律法规、老年人用品相关产品标准等

宣传培训，引导消费者合理选购，防范产品质量安全风险。同时，采取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日常检查等手段，加强校园周边商超、农村及城乡结合部集贸市场等场所销售的老年用品质量监管。

## 二、养老科技和智慧养老服务

**推动北京市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工作。**开展北京市 2023 年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遴选和 2017-2019 年（前三批）试点示范复核工作，北京福乐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比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家企业以及北京市房山区燕山地区 1 个基地入围工信部、民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 2023 年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名单，北京爱依养老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等 5 家示范企业通过工信部、民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 2017-2023 试点示范复核。

**开发建设北京市老龄健康信息协同与决策支持平台。**完成安宁疗护和孝顺榜样系统升级改造工作，推进涉老资金统计管理系统和维权服务管理子系统升级改造工作，深化老龄数据融合分析，切实推进老龄数据共享应用。

**西城区升级全区智慧养老大数据平台 2.0 版。**进一步完善老年人口分布、服务资源分布、养老服务开展情况“三本账”及全区养老服务大地图，实现养老服务一网管全域；完善西城家园平台服务功能，链接“父母食堂”“居家适老化改造”“异地康养”“乐活到家”等养老服务小程序，实现养老服务一键对接。

**经开区发布全市首个智慧城市场景创新需求清单。**经开区是全市首个全域智慧城市场景开放试点单位，“智慧养老健康监测场景”是 18 项区域级智慧城市创新场景之一。同时，推出全市首个区域级“智慧城市应用场景验证孵化基地”。荣华街道于 2023 年 8 月 1 日正式运行“经开区数字化养老助餐服务平台”，截至 2023 年底，助餐点建设 25 家，覆盖 1.7 万常住老年人，各助餐点累计服务 300 万人次。此外，荣华街道计划开放智慧养老健康监测，以养老驿站为试点，建立健全经开区特色为老服务体系。

## 三、老年康复辅助器具研发与供给服务

**积极培育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落实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要求，出台《关于全面推进康复辅助器具社区租赁服务工作方案》，启动线上线下服务网络

建设：线下建设市级、区级、街乡三级服务网络，提供康复辅助器具政策宣传、产品展示、体验试用、评估配置、租赁维护等综合服务；线上依托养老服务网开辟专门板块，宣传辅具知识。同时，依托社区养老服务驿站、社区服务站等线下渠道和网络、新媒体平台等线上渠道，采取图片、视频、宣传册、社区巡回展等多种形式，进行多频次、大范围的宣传推广，使群众能够就近就便了解体验康复辅助器具。

**推动康复辅助器具产品研发与应用。**围绕老年人功能代偿与康复辅助的需求，市科委组织开展基于增强现实技术的沉浸式老年康复机器人、智能健康监测及社交数字伴侣等研发与示范，推动形成基于物联网的家庭智慧数字社交伴侣系统和基于虚拟现实的沉浸式老年康复机器人，实现全新的康复交互场景，增加趣味性、竞争性与精准性，提升老人主动康复意愿。同时，推动“北斗+AI+SLAM（即时定位与地图构建）+环境感知”技术在智能助盲辅具中的应用，组织研发便捷性与低成本兼顾的眼镜式、头戴式、手杖式等多型智能助盲辅具研发，实现辅具、云端服务平台和手机 app 的智能交互，满足老年视障群体户外出行的精准导航和精准避障需求。

**推进石景山区综合创新试点工作。**石景山区早在 2019 年便成为国家康复辅助器具社区租赁服务试点地区，现陆续搭建了“1 平台、2 家旗舰店、90 家店中店”的服务网络。康复辅具租赁旗舰店每月接待 300 人次左右进店，租赁（含公益租赁）辅助器具 67 人次；每周开展一场社区宣传活动，每场覆盖人群 50 人次至 150 人次不等，已覆盖约 1500 人次。由试点承接单位“北京康复辅助器具科技产业园区有限公司”运营的康复辅助器具公益服务中心通过直播、录播等形式，面向全市市民宣传康复辅助器具租赁与公益配置知识、康复知识，覆盖的人群已超 3 万人次。

截至 2023 年底，通过北京市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管理平台，老年残疾人成功订购辅助器具的人数为 65797 人，财政补贴资金投入 9905 万元。

#### **四、养老金融服务**

**持续发展商业养老年金保险、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和养老理财产品。**支持保险机构发展具有长期储蓄和养老风险管理功能的商业养老年金保险，截至 2023

年底，责任准备金规模已超过 1000 亿元。自 2022 年 3 月 1 日北京市开展专属商业养老保险试点和养老理财产品试点以来，在京人身险公司推出 14 款专属商业养老保险产品，专属商业养老保险累计投保达 16.9 万人次，保费规模 27.9 亿元，其中，新产业、新业态从业人员投保超过 7.8 万人次；养老理财产品累计投资者 12.5 万人，累计持有金额 285.6 亿元。

**逐步健全普惠型商业医疗保险。**推出与基本医保衔接的“北京普惠健康保”。将老年人、既往症人群、新市民人群纳入保障范围，突出低门槛、高可及性的普惠特征，累计实现参保人数超 1000 万人次。

**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截至 2023 年底，老年意外险保费累计收入 6526 万元，累计承保人次 192 万人；累计理赔人次 2.1 万人，理赔金额 3633 万元。

## 五、“养老+行业”融合发展

支持金融机构参与养老产业建设。工商银行创新养老项目定制融资方式，与乐成老年公司等养老服务机构建立密切信贷关系，为投资建设养老公寓等养老项目提供融资支持。泰康集团在京打造“泰康之家·燕园”高端养老社区，并建设了燕园康复医院。中国人寿在大兴区建立了健康养老体验中心，并成立了国寿健康产业投资公司。新华保险在京建设了北京新华卓越康复医院和 2 个养老社区。

依托京津冀养老服务协同机制和京琼养老服务合作机制，发展质优价廉的异地康养社区和旅居养老，推动建立北京老年人“冬南夏北”候鸟式养老服务工作机制。

市属国企建工集团打造试点项目，依托自管物业，在朝阳区垡头街道双合家园社区养老服务驿站积极拓展“物业+养老”试点工作，引进专业医养团队，为老年人提供助餐、日间照料、上门助浴以及适老化改造、家政等服务。

持续开展乡村旅游资源推广活动，推介乡村民宿旅游资源产品。举办“畅游京郊，玩转乡村”推介活动，发布 6 大主题 45 个旅游村落“乡村 walk 地图”，满足包括老年人在内的多种消费群体旅游需求。

## 第六章 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

北京市大力推进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实施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和无障碍环境建设,开展智慧助老专项行动,建设智慧助老应用场景与示范,帮助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老年人社会参与领域更加广泛,养老孝老敬老良好社会氛围更加浓厚。

### 一、老年宜居环境

**32个社区入选“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2023年,32个社区被命名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包括东城区和平里街道东河沿社区等26个城镇社区和门头沟区潭柘寺镇赵家台村等6个农村社区。截至2023年底,北京市共有93个社区被命名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包括75个城市社区、18个农村社区。其中,海淀区16个、西城区和朝阳区各12个、大兴区11个,位居前列。

**7个社区入选住建部“完整社区”试点。**2022年10月,住建部、民政部开展为期2年的完整社区建设试点工作,围绕完善社区服务设施、打造宜居生活环境、推进智能化服务、健全社区治理机制四方面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2023年7月,西城区小马厂西社区、朝阳区东方华庭社区、海淀区三里河路9号院社区、海淀区华清园社区、海淀区育新花园社区、通州区云景里社区、平谷区平粮社区7个社区入选。

**积极推进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北京市推进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行动方案(2021-2023年)》(“友好九条”)已推出三年,2023年,北京市积极引导社会化力量参与全市老年友好型社会的监督和指导工作,组建16支“啄木鸟”老年志愿监督员队伍,对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开展常态化监督活动,拍摄制作“健康支持友好”等主题短视频13个,形成专项报告3份。

**大力开展老旧小区改造民生工程。**全年将438个小区列入改造,开工355个小区、新完工183个小区;老楼加装电梯年内新开工1043部,完工693部。截至2023年底,全市累计将2118个小区列入改造项目,累计开工1347个小区,完工681个小区;累计加装电梯3550部,3.2万余名老年人出行受益。全年建设楼栋单元出入口无障碍设施2863处,新建改建停车位1.5万个,极大提升了

老年人生活的便利度。完成改造的小区当中，有七成实现了市场化物业管理，两成由单位自管，一成由社区、街道代管，基本实现了物业管理全覆盖。大兴区老旧小区改造任务量全市第一，是全市首个完成开完工任务的区。

**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注重老年人从家庭到公共活动空间行动无障碍建设，重点关注单元门、坡道、扶手等公共区域建筑节点，住宅楼出入口无障碍改造、住宅楼单元门消除门槛高差等 9 项基础类必改内容，全年累计改造人行道坡化 482 处；增设或修建小区及周边道路、照明、休憩座椅等 4425 个点位。2020 年市财政局、市残联联合出台《北京市残疾人居家环境无障碍改造服务暂行办法》（以下简称《暂行办法》），将老年残疾人居家环境无障碍改造纳入整体工作统筹推进。自《暂行办法》实施以来，累计为 18436 名残疾人完成了居家环境无障碍改造，其中 60 岁及以上老年残疾人 12643 人、占 68.58%，老年残疾人已经成为残疾人居家环境无障碍改造工作的主要受益人群。2023 年全市进一步加大对老年残疾人居家环境无障碍改造工作的支持力度，全年 9583 名残疾人完成居家环境无障碍改造，其中 60 岁及以上老年残疾人 6662 人（比 2022 年增加 32.52%），占 69.52%。推动公厕无障碍改造，全年共完成 200 座公厕无障碍设施改造。

**保障老年人出行需求。**推广城市轨道交通“爱心预约”乘车服务。2023 年 8 月 1 日，上线运行北京地铁“96123APP”爱心预约服务，实现“一次预约、覆盖全网”功能，全年共受理爱心预约工单 118 件。推进公共汽电站台适老化维修改造，维修公交站台 66 座，打造 60 条敬老爱老城市公共汽电车线路，实现出租汽车“电话约车”、网约车“一键叫车”的全覆盖。全年在养老机构周边累计完善行人过街类交通标志 45 面，复划人行横道 102 处，在人行横道前完善“礼让行人”提示文字 135 处，为老年人安全过街提供交通设施保障。深化交通秩序治理，以老年人普遍反映的影响出行体验问题为导向，推动全市信号灯绿波带调整优化工作，在养老机构周边、市区主干道等道路优化调整绿波道路 100 条，较 2023 年工作目标超额完成 10 条，覆盖信号灯控制路口 581 处，提升老年人出行满意度。

**积极推动城市绿化建设。**2023 年，朝阳区建成十八里店乡朝南森林公园二期、管庄乡兴会公园 2 个“一绿”城市公园；平谷区着力打造“出行 300 米见绿，

500米见园”15分钟休闲生活圈，2023年新建小微绿地10处，总面积31690.9平方米，让老年市民休闲游憩更加舒适便利。

## 二、老年人社会参与

### （一）老年教育

**拓展完善老年教育服务体系。**依托北京老年开放大学及各区分校办学体系，向街道、乡镇、社区、村延伸办学。据不完全统计，截至2023年底，全市共有4300多个老年学校（含老年大学、学校及各级各类教学点等），其中市级老年大学5个、区级老年大学36个、街乡级老年学校250个、村社级老年教学点4007个，其他老年教育机构30余个。2023年全市经常性参与教育活动的60岁及以上常住人口约为106.3万人，全年网络注册学员数约为7.2万人。组织开展北京市老年学习示范校（点）和老年学习共同体培育认定工作，共认定30家单位为第三批北京市老年学习示范校（点），认定111个团队为北京市新时代老年学习共同体。

**实施学分银行助推老年教育试点。**市教委指导北京市学分银行管理中心遴选8家单位开展学分银行助推老年教育试点。各试点单位为1.2万名老年学习者开立个人学习账户，有效存储老年非学历教育课程成果2429项，累计认定培训成果381项、讲座成果226项、奖项成果422项、老年志愿者成果64项、其他活动成果596项，认定老年教育积分120505分。根据试点工作成果，评选公布5家单位为2023年度学分银行助推老年教育优秀试点单位。

**举办北京老年教育艺术节系列活动。**依托北京老年开放大学组织举办第二届熠·京秋北京老年教育文化艺术节，搭建老年学习成果交流展示平台，促进老年学习团队建设。共征集参赛作品1055件（书法281件、绘画338件、摄影176件、舞蹈108件、广场舞42件、模特42件、合唱33件）。最终评选出特等奖3项、一等奖79项、二等奖149项、最佳人气奖108项、宣传组织奖65项。全市各区老年开放大学、老教协、军休系统老年大学、企业老年教育机构、职业院校、街乡村社各类老年学习组织等共有182家单位5000余人参赛、23万人参与。

**组织第十九届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广泛动员各区、各委办局行业系统和驻京高等院校、职业学校等积极开展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学习活动。在密云区文

化馆举行了北京市第十九届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开幕式，对 2023 年评选出的首都市民学习之星（其中 11 人为 60 岁以上老年人）、京韵特色社区教育示范项目、北京市老年学习示范校、新时代老年学习共同体、学分银行优秀试点单位、家庭教育服务优秀单位等进行表彰。在开幕式前后近两个月的时间里，全市各区、各行业系统、高等院校、职业院校等共举办了 3600 多场学习活动，近 437 万人次参与。

**开展学养京城系列活动。**面向养老机构持续组织开展“学养京城 情暖夕阳”系列公益直播课 40 场，内容涉及脑力锻炼、音乐养生、反诈宣传、京剧赏析和葫芦工艺赏析等，累计参与学习 17.6 万人次。

**发挥教育系统、科技系统老专家人才优势。**市教委推荐 8 位有较高理论水平的高校老专家、老教授参加全市离退休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团，深入到北京高校、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区开展理论宣讲。推荐清华大学原副校长、离休干部参加全市首场“银发书香·真理味道”阅读分享活动。多位教育系统老同志在市委老干部局成立的全市乐龄京华艺术团、科技科普服务团等专业团队中发挥优势作用。市科协调动发挥老科技工作者智力资源，开展科学家精神宣讲、科普讲座、科技工作交流、国防科普教育巡展等活动，加强科学普及。与中国老科协、国家老年大学、北京老年开放大学等协同联动，形成《北京老年科技大学科学健康丛书》系列，开展教学活动协同与资源联动。北京老科总开设“老年医学”“敬老月”等微信专栏，宣传有关老年健康、助力“双减”、服务基层的科普内容，助力提升全民科学素质。

**扩大宣传影响营造良好氛围。**北京老年开放大学通过“乐龄学苑”公众号，持续推送老年教育课程资源、发布行业资讯、展示老年教育教学成果，全年共推送原创文章 177 篇，总阅读量近 3 万人次，第三方平台关联阅读量 52 万人次。第二届熠·京秋北京老年教育文化艺术节、学养京城等系列活动，被中国新闻网、人民日报数字传媒、中国网、光明日报等多家媒体宣传报道。北京市第十九届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开幕式通过北京电视台北京时间 APP、“北京新闻”微信公众号等进行直播，总观看量达 20.5 万人次。延庆区推动“终身学习活动品牌”项目建设，“妫川长者”红色教育行走课堂、“妫川绿色行走”课堂和“长城蓝”志愿服务坊 3 个项目获评 2023 年北京市终身学习品牌。

## （二）为老志愿服务

**规范志愿服务管理，广泛开展助老志愿服务。**制定《北京市志愿服务信用信息管理办法》，印发《北京市志愿服务协议书（示范文本）》，促进志愿服务事业与社会信用体系相融合，进一步规范志愿服务活动。2023年，全市志愿服务组织广泛开展各类助老志愿服务活动，在“志愿北京”信息平台中开展助老相关志愿服务活动的志愿服务队伍达1197个，发起助老志愿服务项目1935个，参与志愿者4.5万人次，记录服务时长55.7万小时。

**推动社区（村）志愿服务体系建设，打造志愿服务品牌。**依托社工站、社区服务站等建设社区志愿服务阵地，引导社区居民参与便民服务、养老助残、扶贫济困、矛盾调解、环境卫生、垃圾分类等志愿服务。市妇联自2021年起在全市街道（乡镇）、社区（村）建设24个文明实践巾帼志愿“阳光站”，聚焦“一老一小”服务需求，从科技助老、健康助老、文化助老、生活助老等方面开展为老志愿服务。在全市开展2023年“银龄伙伴”为老志愿服务关爱行动，以社区高龄独居、失能、失智等需要帮助的老年人为主要对象，围绕解决社区（村）为老服务中的实际问题，开展入户探访、心理辅导、生活照护等志愿服务活动，推动为老志愿服务向楼门院、向百姓身边延伸。开展为老志愿服务项目征集活动，为17个优秀为老志愿服务项目提供资金支持，推动为老志愿服务活动常态化开展。西城区持续强化“天使圆梦”“牵手希望”“人道关爱进高墙”“路德先锋”“医养助老”“红十字社区关爱”等志愿服务特色品牌，提升为老服务水平。

**进一步加强老党员先锋队建设。**打造“时代先锋·京彩有我”品牌，在全市推选出27支队伍作为第一批北京市老党员先锋队品牌队伍。2023年，全市共建立老党员先锋队2800余支，成员近7万人，其中老干部宣讲团共172个，宣讲员3000余人，其中骨干成员约1000余人。市级示范宣讲12场次，全市主题宣讲线上线下1700场次，累计受众约17万人。石景山区构建了以1个区级品牌为总枢纽、9个街道品牌为示范、N个社区品牌为支撑的“1+9+N”品牌体系，基本实现了队伍管理规范、品牌孕育标准化、志愿服务常态化，社区老党员先锋队覆盖率达100%。东城区依托街道党群服务中心打造“老党员之家”，实现17个街道全覆盖，组织开展优秀微党课展播活动，推广基层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先进工作经验，打造东城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品牌。

广泛开展首都职工志愿者服务活动。截至 2023 年，全市职工志愿者总注册人数达 54 万余人。将首都职工志愿“大篷车”开进怀柔区琉璃庙镇狼虎哨村，为 60 岁以上的留守村民送去了理发、照相、义诊、磨刀、卫生打扫等志愿服务。建立全市首支家政行业志愿服务队伍——“帮万家”服务队，动员引导新业态主动参与社会治理，定期为空巢、独居老人提供家政、心理慰藉、医疗保健等志愿服务，壮大基层队伍服务力量。首都职工志愿金板寸学雷锋服务队、梵珀匠人服务队等美业专业服务队建立了志愿服务阵地，定期为 60 岁以上的老人义务理发，同时，梵珀匠人服务队通过首都职工志愿服务“微课堂”线上平台，为社区养老驿站的志愿者录制线上剪发教学视频，观看超 2 万人次，为社区培养“带不走”的义务理发志愿队。

### （三）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开展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丰富老年人文化生活。以“我们的节日”为主题，围绕春节、清明、五一、端午、国庆、重阳等传统节日，依托“歌唱北京”“舞动北京”“戏聚北京”“艺韵北京”“影像北京”“阅读北京”六大板块，市、区、街乡、社区村四级联动，全年开展惠及老年人的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 1.7 万余场。举办“敬老月”活动，组织适合老年人特点和需求的休闲娱乐和文艺表演等活动。市科协组织开展 2023 年全国老科技工作者日暨北京第十九届老科技工作者日文艺演出活动。

西城区打造“夕阳映红墙”服务品牌。以“夕阳映红墙”为服务品牌开展 6 场系列主题活动，建立社会化退休人员专属特色活动基地 4 家，引领辖区街道组织开展各类文娱活动 125 场次，参与、关注活动的退休人员累计达 1352.8 万人次。朝阳区持续举办“百姓周末大舞台”“农村地区星火工程”文艺演出，推出“首都市民音乐厅”“亮马河国际风情艺术季”等品牌活动项目，建设 60 处体育健身活动场所，新增体育健身设备 321 件，不断满足老年群体的娱乐健身需求。大兴区举办“2023 年大兴区第八届老年健步走活动”，来自全区 20 个镇街 100 余名老年人参加活动。

### 三、老年人权益保护

#### （一）加大普法宣传力度

市公安局、市检察院、市法院、市司法局、市老龄协会等部门广泛开展老年人普法宣传教育，借助微信、抖音等平台精准普法，深入社区开展法律宣讲、组织线上线下培训上千场，覆盖人群超过 500 万人次，有效提升老年人群法治素养。

#### （二）建立老年维权热线联动机制

为满足老年人的法律需求，北京市设立多条公共服务热线提供法律咨询与帮助，包括市司法局 12348 法律服务热线、市人民法院 12368 司法服务热线，市老龄办设立老年人权益保护服务热线（010-84439949），与 12345、12348、12320 等公共热线建立维权联动机制，全年接听老年人咨询电话上万人次，及时帮助困境老年人解决问题。

#### （三）多元化解涉老矛盾纠纷

市信访局协调指导相关责任单位办理涉老信访、重要建议，推动老年人食堂、老年人出行、居家上门医疗服务等工作落实改善。各级人民法院积极推动纠纷诉源治理，筑牢老年人权益保障围栏，强化对老年人及其义务人的文化教育与心理疏导工作，将情、理、法紧密融合，做好涉老矛盾纠纷的预警、排查、化解。市司法局对涉老案件采取多元纠纷调解机制及联合查处综合治理，通过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及第三调解室人民调解委员会等形式积极帮助老年人化解家庭矛盾纠纷上万件。市老龄协会每月对涉老权益舆情进行收集分析和风险研判，加大预警与防范。通过多种方式组织千人样本大调查，形成《老年人权益保护现状调查报告》，指导权益保护工作实践。组织律师、社工师等深入老年人家庭提供专业法律服务，帮助老年人解决各类矛盾纠纷，积极预防涉老侵权案件的发生，全年开展入户上门服务上千人次。

#### （四）加强重点领域专项整治

公检法等部门持续深入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对养老服务、金融理财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对重大养老诈骗案件实行挂牌督办，将全链条打击整治、“一案多查”、追赃挽损落实到位，起到了“办理一案，警示一片”良好效果。

#### （五）多渠道提供援助帮扶

市司法局将老年人法律援助、公证服务列入公共法律服务专项计划，全年为老年人提供法律援助案件和免费遗嘱公证千余件，减免费用超百万元。各级人民法院积极打造精准型、适老型、预防型涉老审判机制，做好涉老案件司法救助，对涉老案件实行“快立、快审、快结”，对经济困难老年人减免诉讼费用。朝阳法院亚运村人民法庭创新“一核双护三赋能”工作机制，集中审理涉老民事案件，创设陪同诉讼、家事调查等制度。市老龄协会组织律师、社工师及公益与志愿力量，为困境老年人提供法律援助与帮扶 115 件，主要涉及赡养、监护、民间借贷、遗产继承、理财纠纷、房产纠纷等方面。重点面向孤寡残障失能等特殊困难老年人，帮助解决其因民事行为能力丧失带来的委托代理与监护问题，全年签约服务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 100 多户，提供服务 1800 余人次。

#### 四、智慧助老服务

**推动建设智慧助老应用场景与示范。**市科委组织开展老年人照护技术和健康管理科技攻关，并在通州区玉桥街道建设养老服务典型场景，部署服务机器人，研发搭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面向家庭养老服务机构、服务对象、政府监管部门提供养老照护管理服务，平台接入智能血压计、血糖仪、腕表、床垫、红外感应器、紧急呼叫器等智能化终端产品，实时全方位采集老人健康及生活行为数据，为高龄独居老人提供居家安全监测、老人跌倒监测、失智老人防走失监测和预警等智慧养老服务，解决孤寡、高龄独居、失能失智老人居家安全监护问题。

**推进“京通”小程序建设。**上线老年人使用专版，为老年人设计了风格简洁、字号较大，且支持语音播报的专属首页，帮助老年人更便利地操作“京通”移动端，提供养老待遇、综合津贴申办、预约挂号、养老机构查询等 11 项服务，同时实现大字体和语音播报，平均每月为 2.85 万名老年人提供约 3.18 万次访问帮助。

**上线“京彩时光”。**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团市委联合印发《北京市养老志愿服务“京彩时光”工作规范（试行）》，正式上线北京养老志愿服务“京彩时光”信息平台。与“志愿北京”信息平台实现信息共享，养老志愿服务“京彩时光”活动信息及养老服务志愿者的服务信息同步会记录到“志愿北京”信息平台，

养老志愿服务组织方不需要同时在两个平台发布服务项目，养老志愿者同时享有两个信息平台的权益，为活动组织实施提供了便利和保障。

**推进北京智慧旅游地图建设。**持续建设“北京智慧旅游地图”公众号，为215家等级旅游景区、77家红色旅游景区、35家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镇）、72家等级乡村民宿提供虚拟导游、语音介绍等，提升老年游客旅游出行体验感，实现“步步有文化、处处在游览”。

**不断拓展扫码打车覆盖面。**在市区400余处扬招站牌增设叫车二维码，并在相关社区小区建立700余座助老打车暖心车站，设置叫车二维码，实现不出小区可手机扫码约车。

**落实“银铃e享”行动，开展科技惠老活动。**市科协以“社区老科技工作者”之家为惠老服务阵地，推动科技资源下沉，为助力基层老龄事业，聚集资源、搭建平台。举办200余场“智慧助老·我教老人用手机”专项行动，覆盖万余名老年人。

## 五、养老孝老敬老社会氛围

**进一步加强老年人优待工作。**依托“北京通-养老助残卡”继续做好各项福利优待，截至2023年底，全市累计发放户籍和外埠常住老年人制卡约577.1万张，有效制卡约500.5万张，其中户籍约412.4万张，非户籍约88.1万张。提升公园环境服务品质，2023年接待6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免费入园超2000万人次，同比2022年增长37.5%，并不断优化公园公共设施设置，提升游览便利性。

**深化人口老龄化国情市情教育。**举办人口老龄化国情市情教育系列公益讲座21场，编写北京市人口老龄化国情市情教育系列读本《老龄知识百问百答》《热点问题大家谈》。发挥30个北京市人口老龄化国情市情教育基地作用，组织教育宣传活动。

**举办北京市“孝顺榜样”命名活动。**2023年以“孝老爱亲 首善北京”为主题，命名10名北京市“孝顺榜样”和54名北京市“孝顺之星”，拍摄发布8个“孝”主题创意宣传片。

**开展寻找“首都最美家庭”活动。**市妇联自 2014 年起连续 10 年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寻找“首都最美家庭”活动。市级层面寻找、挖掘“首都最美家庭”3000 余户，把孝老爱亲类型的最美家庭作为寻找重点，弘扬好家风，营造养老孝老敬老的社会氛围。

**持续深耕政务新媒体矩阵。**“北京老龄”公众号发布老龄政策解读、老年健康科普等文章、视频近 1000 条，点击量 100 余万次。举办 2023 年第九届京津冀“银发达人”展示活动、第四届“敬老得福·最美太极老人”展示活动、第十一届北京市老年节短视频评选活动等，展现新时代老年人新风貌、新风采。

## 第七章 京津冀为老服务协同发展

2023年，京津冀为老服务协同发展向纵深推进。三地养老协同发展常态化机制更加健全，加快推进三地养老项目、政策、人才、医养、区域、行业“六个协同”，打造京津冀养老服务协同示范区，加速构建京津冀养老服务协同发展新体系。

### 一、养老事业协同

进一步健全京津冀三地养老协同发展常态化机制，共推“六个协同”，共建“环京养老圈”。三地民政部门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京津冀养老服务协同发展的行动方案》《关于推进京津冀养老政策协同的若干措施》等系列文件，按照“统一规划、优势互补、互利共赢、同质同标”原则，加快推进京津冀地区养老项目协同、政策协同、人才协同、医养协同、区域协同、行业协同，建立更加紧密高效的京津冀养老服务协同工作推进机制，实现京津冀养老服务、社会保险有效衔接，实现京津冀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和老年人能力评估结果互认，促进京津冀养老服务人才培养、合作交流持续深化，养老服务质量同步提升。

**搭建线上供需对接平台。**北京养老服务网设置“京津冀养老”板块，设立“机构展示”和“项目展示”两个功能模块，全面展示天津、河北的优质养老机构详情，重点推介环京周边养老服务项目，助力京津冀养老服务资源对接共享。同时，及时发布京津冀养老服务政策，特别是异地养老相关支持政策，实现三地优质养老服务信息资源实时发布、同步共享。截至2023年底，北京养老服务网及小程序展示津冀优质养老机构41家、优质养老项目27个。

**打造京津冀养老服务协同示范区。**举办2023年京津冀养老服务协同发展项目推介会，同步邀请天津、河北、内蒙古的11个地市进行项目推介，展览展示近70个优秀项目和优质企业，有效引导京津等地优质养老服务资源和项目向河北省具备条件的地区延伸布局。依托北京养老服务网，开通天津市和河北省养老机构线上支付功能，打通北京籍老年人失能护理补贴异地支付通道。北京、天津

民政部门与河北环京津 6 个城市全部签订了养老服务合作协议，京津冀养老服务部门合作愈发紧密。

**举办首次养老服务人才线上培训班。**2023 年 8 月 31 日，三地民政部门联合举办首次养老服务人才线上培训班，重点围绕养老行业发展趋势、政策解读、行业标准、安全管理等内容，从事养老服务事业一线工作的机构负责人、管理人员和养老护理员等共计 1.1 万余人参加培训，进一步推动京津冀养老服务人才协同发展。

## 二、养老产业协同

**助推三地养老服务项目协同发展。**2023 年，北京市与河北省政府部门、社会组织、企业之间共签订合作协议 50 余个，项目投资 2 亿余元。搭建京唐养老服务资源对接交流平台，举办京唐康养合作交流，签订 12 项康养合作协议，推动京唐养老协同落地落实。房山区与河北保定市、涿州市、涞水市三地民政局就京津冀养老服务工作协同发展召开座谈会，并与保定市民政局共同签订《建立两地紧密型养老服务合作框架协议》，建立联席会议机制，推动实施年度合作项目。密云区与河北承德县签署《养老服务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推进两地老年人异地养老、养老服务扶持政策对接、养老服务标准互认等工作。西城区组织开展异地康养服务月暨异地康养大集，举办 2023 年度京津冀养老服务协同发展推进会暨异地康养合作签约仪式，与环京 17 家民政部门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累计签约西城区户籍老年人 1129 人；《北京市西城区户籍老年人赴京津冀蒙协同发展区域异地康养补贴扶持办法》发布实施，在异地康养范围、数据支撑智能监管、异议处理机制等三方面实现创新突破。

**开展京津冀养老项目实地考察。**通过“实地考察、集中推介、跟踪服务”等方式，引导京津等地优质养老服务资源向河北省延伸。2023 年累计组织项目调研推介活动 9 次，相关企业、单位共计 900 余人参加，并促成签约 50 余个，实现环京地市全覆盖，有效促进优质企业与优质项目的集中对接，推动养老行业共建共享共赢。

### 三、健康服务协同

**加强京津冀三地医疗保障工作协同发展政策支持。**2023年，三地医保局联合印发《关于开展京津冀区域内就医视同备案工作的通知》，自2023年4月1日起，三地参保人员持社会保障卡或医保电子凭证，在京津冀区域内所有定点医药机构住院、普通门诊就医、购药等，视同已办理异地就医备案，可享受医保报销待遇。印发《2023年京津冀药品联合带量采购工作实施方案》，明确采购方式和采购周期。三地中医药管理部门共同签署《关于深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中医药合作协议》，聚焦医疗服务、科技创新等5个方面30项内容，京衡京廊新一轮合作全面启动，支持环京十四县提升中医医养结合服务能力，环京津二级以上养老机构中医药服务实现全覆盖。

**推进京津冀医联体建设。**京津冀医联体是指三地医疗机构通过整体托管、合作建院、专科共建、科室合作等模式以及专科联盟、远程医疗等形式开展的广泛合作，资源共建共享、信息互联互通，增强三地医疗服务协同能力。2023年3月，首个京津冀医联体联盟成立，该联盟由北大人民医院牵头，联合通州区5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及唐山市工人医院、河北省香河县人民医院、天津市武清区人民医院等单位共同组建，建立起全区域、全人口、全生命周期的闭环式健康管理体系。截至2023年底，京津冀医联体已建40个。

**推进中医药京津冀协同发展。**成功举办“京津冀医养结合助力赋能学术交流会暨北京中西医结合学会医养结合专业委员会2023年度学术年会”。在2018年京衡中医药名片工程基础上升级3.0版，构建全面绩效评价、中西医协同示范化发展、中医药文化回归、数字化转型等八张“新名片”，通过适宜技术精英人才培养、名医传承工作室研修、合作门诊诊疗等锻造京衡中医药资源多元化、全方位、长链条的供给能力。开启中医药协同发展三环五融通廊坊起点工程，提升环京中医药引领度、显示度和百姓感受度。

## 展望

2024年是老龄工作机构改革的第一年，也是实现老龄事业“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下一步，北京老龄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以全面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为统领，重点聚焦“老老人”服务保障问题，坚持居家、社区、机构养老协同发展，养老服务与健康服务一体推进，老龄事业与老龄产业全面协同，努力把积极老龄观、健康老龄化融入首都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不断开创新时代首都老龄事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一是健全老龄工作体制机制。加快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行动的老龄工作机制，形成分工协作、齐抓共管的“大老龄”工作格局。

二是深入推进养老服务创新发展。全面落实《关于完善北京市养老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等“1+6”政策文件，以及《关于加强“老老人”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加快构建具有首都特色的养老服务供给体系。健全完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加快推进街道(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调整优化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功能定位，推动网络化、连锁化运营。提升农村养老服务水平，分类开展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和改造提升工程，完善“以院统站带点”农村养老服务模式。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体系，加强养老机构分级分类监管，进一步推广养老服务制式合同网签，防范和整治养老诈骗违法犯罪行为。

三是全面深化医养结合。加强市区两级老年健康和医养结合指导中心建设，夯实“1+17+N”老年健康和医养结合服务网络。巩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与辖区养老机构“握手”机制，组织实施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行动，加强医养结合人才队伍建设。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提升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老年医学科(老年病科)疾病诊疗能力。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扩大居家医疗服务范围。扩大中医药老年健康服务供给。

四是建设老年友好型社会。积极创建全国无障碍建设示范城市，深入推进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大力营造养老孝老敬老社会环境氛围。

五是培育发展银发经济。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发展银发经济增进老年人福祉的意见》，继续推进市级培疗机构转型发展养老，加快建设养老科技产业园

区，带动康复辅助器具和老年用品产业发展，建立养老护理员劳动力输入对接机制，推动发展旅居养老。

六是深入推进京津冀养老服务协同发展。发挥好养老协同专题工作组机制作用，统筹研究协同发展事项。健全京津冀养老机构等级（星级）评定结果互认机制。打通京津冀三地养老机构合同网签，进一步加强对津冀地区养老机构及运营补贴资金申领的综合监管力度。

## 附录

### 2023年北京市部分老龄政策文件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完善北京市养老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京政办发〔2023〕25号）

北京市民政局等关于印发《北京市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京民养老发〔2023〕292号）

北京市民政局等7部门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服务支持的意见》的通知（京民养老发〔2023〕293号）

北京市民政局等5部门关于印发《北京市加快养老助餐服务发展的工作方案》的通知（京民养老发〔2023〕290号）

北京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综合为老服务平台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京民养老发〔2023〕251号）

北京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关于街道乡镇养老服务联合体建设等级评价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京民养老发〔2023〕256号）

北京市民政局等部门关于印发《北京市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点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京民养老发〔2023〕279号）

北京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京民养老发〔2023〕282号）

北京市民政局等6部门关于印发《北京市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行动计划（2023年-2025年）》的通知（京民养老发〔2023〕291号）

北京市民政局等3部门关于印发《北京市养老志愿服务“京彩时光”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京民养老发〔2023〕183号）

北京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养老服务质量和安全社会监督员管理办法》的通知（京民养老发〔2023〕219号）

北京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养老机构“风险+信用”综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京民养老发〔2023〕233号）

北京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养老服务质量和安全重点监测点实施办法》的通知（京民养老发〔2023〕247号）

北京市民政局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调整本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通知》（京民社救发〔2023〕240号）

北京市民政局 北京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关于全面推进康复辅助器具社区租赁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京民福发〔2023〕259号）

北京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养老机构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京民养老发〔2023〕266号）

北京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养老机构重大安全生产风险防范若干措施》的通知（京民养老发〔2023〕277号）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等5部门关于印发《2023年北京市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工作计划》的通知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社区老年健康服务规范（2023年版）》的通知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北京市中医管理局关于印发《北京市改善就医感受提升患者体验主题活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3部门《关于调整2023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障相关待遇标准的通告》（京人社发〔2023〕7号）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2023年调整本市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京人社养发〔2023〕19号）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确认2023年第二批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的通知》（京老旧办发〔2023〕21号）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确认2023年第三批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的通知》（京老旧办发〔2023〕25号）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遴选和2017-2019年（前三批）试点示范复核工作的通知》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关于2023年本市参保人员社会保险待遇有关问题的通告》（京人社发〔2023〕12号）

北京市医疗保障局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调整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京医保发〔2023〕20号）